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15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2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74
六、结论.....	76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区域地表水水系图

附图 3: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技改扩建后全厂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本项目与资阳区环境管控单位位置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原环评批复和验收意见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附件 5: 排污权证

附件 6: 检测报告

附件 7: 主要原辅材料检验报告（低硫煤、粉煤灰、炉渣）

附件 8: 原辅材料来源协议（粉煤灰、炉渣、污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技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罗友兴	联系方式	13873793101		
建设地点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11 分 2.380 秒, 北纬: 28 度 37 分 43.55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占比(%)	20.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不新增用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类别	判据		专题情况	
	大气	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是否有环境保护目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专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设置专题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居住区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区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区域		
	排放废气是否含有毒有害污染物(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氯甲烷	<input type="checkbox"/> 梅及其化合物		
		<input type="checkbox"/> 甲醛	<input type="checkbox"/> 铅及其化合物		
<input type="checkbox"/> 三氯甲烷		<input type="checkbox"/> 砷及其化合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三氯乙烯 <input type="checkbox"/> 四氯乙烯 <input type="checkbox"/> 乙醛 <input type="checkbox"/> 镉及其化合物 <input type="checkbox"/> 铬及其化合物	<input type="checkbox"/> 二噁英 <input type="checkbox"/> 苯并(a)芘 <input type="checkbox"/> 氰化物 <input type="checkbox"/> 氯气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废水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专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设置专题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危险物质但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危险物质且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专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设置专题
	生态	<input type="checkbox"/>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专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设置专题
	海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置专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设置专题
规划情况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掺加污水处理厂污泥（市政污泥、清淤污泥）、工业固废主要成分为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代替部分页岩、粘土作为原料，采用隧道窑生产烧结砖，年产 6000 万块烧结砖（折标砖）。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如下。</p>				
	表 1-1 本项目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产业结构目录		本项目情况	
	1	鼓励类	十二、建材—9.不低于 20 万块/日 (含)新型烧结砖瓦生产线协同处置	项目以页岩（9.5 万 吨）、低硫煤（1.5 万	

		大宗废弃物工艺技术及产品的研发与应用；工业副产品磷石膏高效净化提质及高值化综合利用技术；利用矿山尾矿、建筑废弃物、工业废弃物、城市污泥、江河湖（渠）海淤泥等大宗废弃物无害化生产制备砂石骨料、结构混凝土用高强陶粒、功能陶粒、墙体材料等建材及其工艺技术装备开发。	吨）、粘土（1.85万吨）及其他为原料，年产6000万块烧结砖。
2	限制类	建材： 5. 黏土空心砖生产线（陕西、青海、甘肃、新疆、西藏、宁夏除外）。 8. 6000万标砖/年（不含）以下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	本项目主要生产空心、多孔烧结砖，年产量为6000万块（折标砖）。
3	淘汰类	/	/

根据表 1-1 分析，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本项目为烧结多孔砖、空心砖的生产加工，未在禁止或许可准入措施描述及禁止措施中，因此符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相关要求。

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2、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湘政发〔2018〕20号），项目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

（2）与环境底线相符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声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根据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目标，设置环境质量底线如下：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地表水：本项目所在地主要地表水系为资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

	<p>求。2024 年益阳市中心城区大气环境质量主要指标中 SO₂ 年均浓度、PM₁₀ 年均浓度、NO₂ 年均浓度、O₃ 年均浓度、CO 年均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PM_{2.5} 年均浓度超过了标准限值，因此益阳市中心城区的环境空气质量判定为不达标区域；根据《湖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湘政办发〔2024〕33 号），长沙、株洲、湘潭、常德、益阳、娄底要及时制修订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或达标攻坚行动计划，明确达标路线图及重点任务。做好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长沙、常德、益阳“十四五”期间空气质量要力争达标，其余市州均应实现达标。</p> <p>项目所在地主要地表水系为资江，其水质状况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水质标准；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本项目窑炉烟气经湿电除尘+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SNCR 脱硝处理后经 45m 烟囱（DA002）排放，配备了自动监测设施；破碎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原料装卸、堆场扬尘等采取密闭，出入口设置电动卷闸门，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p> <p>（3）与资源利用上线的对照分析</p> <p>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能、水源的消耗，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p> <p>（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本项目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根据《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益政发〔2024〕11 号），项目属于新桥河镇管控范围内，属于一般管控单元，新桥河镇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3090230002，项目与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区域管控单元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p>
--	---

表 1-2 与项目有关的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内容	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实际情况	结论
空间布局约束	<p>(1.1) 千吨万人水厂水源保护区、居民集中区以及文化教育科学的研究区严禁新建、扩建各类畜禽规模养殖场。</p> <p>(1.2)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p>	<p>本项目不涉及养殖项目。</p> <p>本项目在厂区现有范围内进行技改扩建，不新增用地和改变用途</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2.1) 废水：</p> <p>(2.1.1) 加强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因地制宜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户用“四格池”化粪池等设施，强化农村户用生活污水分类处理处置。</p> <p>(2.1.2) 采用截污纳管，面源控制，清淤疏浚，岸带修复，生态净化，活水循环，清水补给相结合的整治方法对黑臭水体开展治理。</p> <p>(2.2) 固体废弃物：</p> <p>开展肥料、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试点。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及转运站运行监管，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减少垃圾外运处置量。</p>	<p>本项目无废水直接外排；废气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p>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3.1) 定期监测、评估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加快备用水源地建设，完善饮用水水源地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健全饮用水水源安全预警制度，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测能力建设。</p>	<p>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p>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4.1) 能源：</p> <p>全力推进和统筹开发可利用风、光、生物质等清洁资源，提高新能源产出比例。</p> <p>(4.2) 水资源：</p> <p>大力推行节水灌溉，在保证粮食安全、农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农业用水总量，新增灌溉面积用水通过农业自身节约的水量解决。加快节水器具普及与推广，逐步淘汰高耗水器具。</p> <p>(4.3) 土地资源：</p> <p>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各类建设布局的约束和引导。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统筹各相关专项领域的空间需求，协调项目选址、布局和空间规模，确保各类需求的空间布局不冲突，确保节约集约用地，不突破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总规模。</p>	<p>本项目主要使用电能，日常生产注重节能减排，水资源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不新增用地。</p>	符合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益政发〔2024〕11号）中一般管控单元的要求。</p> <p>3、与《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7〕279号）中提出：（1）引导砖瓦产品向高掺量、高孔洞率、高强度、多功能和自装饰等方向发展，重点发展结构功能一体化的烧结多孔砖、空心砖、自保温砌块、复合保温砌块、清水墙砖、透水路面砖、烧结墙板等产品，防水防腐防火保温一体化的装配式墙材、屋面等产品，以及综合性能好的烧结瓦和太阳能屋面瓦等。（2）鼓励利用工业固废、矿物尾渣、淤泥、污泥、农林废弃物等替代一次原燃料，支持利用建筑垃圾生产砖瓦制品，进一步扩大资源综合利用范围，提高原燃料中固废掺配比例，减少对天然资源的消耗。加大力度研发利用砖瓦烧结窑炉协同处置河湖淤泥、建筑废弃土、建筑渣土及其他废弃物的成套技术，探索利用大型烧结砖隧道窑安全处置城市污泥，提高综合处置能力和利用效率。</p> <p>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主要生产烧结多孔砖、空心砖，掺加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等废物替代部分原料，为废弃资源的综合利用项目，因此本项目与该意见的要求相符。</p> <p>4、与《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的通告》（益政通〔2022〕4号）的相符性分析</p> <p>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的通告》（益政通〔2022〕4号）中划定了益阳市禁燃区范围：资阳区的长春经济开发区以及食品工业园，汽车路街道、大码头街道；赫山区的龙岭产业开发区，赫山街道、金银山街道、桃花仑街道、会龙山街道、龙光桥街道（绕城高速S7101南线以北区域）；益阳高新区</p>
--	--

的东部产业园，朝阳街道、谢林港镇（绕城高速 S7101 南线以东区域）。高污染燃料种类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等。禁燃区内新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违规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未按照规定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的企事业单位，由生态环境部门依法处罚。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位于资阳区新桥河镇，未在该禁燃区范围内，生产过程中使用低硫低灰优质低硫煤作为主要燃料，与该方案不相冲突。

5、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发布的《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中列出“两高”项目包括：“7、建材—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3031），涉及主要产品及工序“石灰、建筑陶瓷、耐火材料、烧结砖瓦”，但不包括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主要生产烧结砖，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煤渣、粉煤灰、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砖瓦行业，不属于名录中所列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的要求。

6、与《湖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湖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湘政办发〔2021〕61 号）中提出：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鼓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筹或联合规划建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支持资源化利用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的研发与应用；在环境风险可控下，充分利用工业窑炉、水泥窑等设施消纳采选尾矿、粉煤灰、炉渣、冶炼废渣、脱硫石膏等大宗工业固体废物；构建以水泥、建材、冶金等行业为核心的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系统；推动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园区）、示范企业、示范项

	<p>目建设，到 2025 年，全省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率达到 80%。</p> <p>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采用隧道窑生产烧结砖，年产量为 6000 万块（折标砖），属于该规划中利用工业窑炉消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置方法。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湖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湘政办发〔2021〕61 号）的要求。</p>
	<p>7、与《湖南省“十四五”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规划》的相符性分析</p> <p>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十四五”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规划》的通知（湘环发〔2021〕52 号）中提出：提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省级工信主管部门会同省直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审查与评价，促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规范化、绿色化、规模化、高技术化发展。充分利用工业窑炉、水泥窑等设施消纳尾矿、粉煤灰、煤矸石、炉渣、冶炼废渣、脱硫石膏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构建以水泥、建材、冶金等行业为核心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系统，提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p> <p>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采用隧道窑生产烧结砖，年产量为 6000 万块（折标砖），属于该规划中利用工业窑炉消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置方法。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湖南省“十四五”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规划》（湘环发〔2021〕52 号）的要求。</p>

8、与《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湖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17 年 6 月 1 日实施）中第十三条：城市规划区禁止新建烧制建筑用砖厂；已经建成的，设区的市、自治州、县

	<p>(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依法关停，并予以处理。</p> <p>相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资阳区新桥河镇，选址不属于城市规划区，也不属于《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的通告》（益政通〔2022〕4号）规定的禁燃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与《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不冲突。</p> <p>9、与《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湘环发〔2020〕6号）的相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和《湖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湘政发〔2018〕17号）等文件精神，湖南省出台了《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湘环发〔2020〕6号）。本项目涉及工业炉窑的使用，与本项目相关的要求条款如下表：</p>		
表 1-3 与《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相符合性分析			
序号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已有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已发放排污许可证的，应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要求。暂未制订行业排的工业炉窑，待地方标准出台后执行，现阶段长沙市、株洲市、湘潭市以及常德市、岳阳市、益阳市等传输通道城市按照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30、200、300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	项目位于益阳市，技改扩建后，废气污染物能达标排放，颗粒物、SO ₂ 、NO _x 执行《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3082-2024）表4的砖瓦工业排放限值（颗粒物≤20mg/m ³ ，SO ₂ ≤50mg/m ³ ，NO _x ≤100mg/m ³ ）	符合
2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严格控制工业炉窑生产过程及相关物料储存、输送等无组织排放，在保障生产安全的前提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措施，有效提高废气收集率，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应采取密闭、封闭或设置集气罩等措施。煤粉、粉煤灰、石灰、	技改扩建前，项目已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对生产过程中的工艺粉尘进行控制和治理。技改扩建后，通过对现存问题的分析，从原料运输、储存、生产、装卸等环节，采取进一步的优化提质改造措施，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

		除尘灰、脱硫灰等粉状物料应密闭或封闭储存，采用密闭皮带、封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方式输送。粒状、块状物料应采用入棚入仓或建设防风抑尘网等方式进行储存，粒状物料采用密闭、封闭等方式输送。物料输送过程中产生点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3	提升产业高质量发展水平，严格建设项目准入	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分行业清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工业炉窑。对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程度低，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等严重污染环境的工业炉窑，依法责令停业关闭。	本项目在现有烧结砖隧道窑基础上进行技改，不新增窑炉规模和数量。窑炉烟气经湿电除尘+高效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SNCR 脱硝处理后达标排放。所用隧道窑设置了两道窑门，窑炉非淘汰类。	符合
4	分行业实施污染深度治理	砖瓦行业。以煤、煤矸石、柴油等为燃料的烧结砖瓦窑应配备高效除尘、高效脱硫设施；以生物质、气等为燃料的烧结砖瓦窑配备除尘设施。	技改扩建前，已配套高效的双碱法脱硫除尘设施，技改扩建后，窑炉烟气经湿电除尘+高效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SNCR 脱硝处理达标后排放。	符合

综上，本项目与《湖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湘环发〔2020〕6号）的要求相符。

10、《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环资〔2022〕1453号）第二章优化处理结构（七）推广能量和物质回收利用：“遵循安全环保、稳妥可靠的要求，加大污泥能源资源回收利用。积极采用好氧发酵等堆肥工艺，回收利用污泥中氮磷等营养物质。鼓励将污泥焚烧灰渣建材化和资源化利用。”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等替代部分原料，

	<p>采用隧道窑生产烧结砖，年产量为 6000 万块（折标砖），属于该方案中污泥资源化利用，因此，本项目建设满足《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要求。</p> <p>11、与《关于烧结砖（瓦）行业有关问题指导意见的函》（湘经信原材料函〔2018〕344 号）的相符性分析</p> <p>该意见函对湖南省行政区域内烧结砖瓦企业进行了相关约束性规定，主要包括两点：（1）关于城市规划区内已经建成的烧制砖厂，依法关停，并予以处理的问题。允许城市规划区内（绿心地区除外）已经建成环保达标、证照齐全的烧结制砖企业在 2022 年 6 月 1 日前分时限关停。（2）关于利用烧结窑炉协同处置建筑废弃土、建筑基坑土、修路及建设用地平整场地废弃土、河湖塘渠道淤泥等为原材料生产烧结砖的问题。城市规划区内经政府公示未达到关停退出时限的烧结制砖企业以及城市规划区外合法合规的烧结制砖企业利用建筑废弃土等粘土类废弃物进行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烧结砖制品的，应当符合国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等要求，防止借消纳建筑废弃土等粘土类原材料变相生产粘土实心砖。</p> <p>相符性分析：本项目属于利用烧结砖炉窑协同处置一般固废（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现有项目 2020 年 6 月通过了自主验收，属已经建成环保达标、证照齐全的烧结制砖企业；项目选址不属于城市规划区域内，可不执行“2022 年 6 月 1 日前应分时限关停”要求。技改扩建后项目在采用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的各项生态保护、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承诺绝不“借消纳建筑废弃土等粘土类原材料变相生产粘土实心砖”基础上，可继续依规有序生产，项目的设置与该指导意见函不抵触。</p> <p>12、与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益阳市粘土砖厂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益政办电〔2017〕12 号）的通知相符性分析</p> <p>该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在全市范围内淘汰工艺装备为砖瓦 24 门以下轮窑以及立窑、无顶轮窑、马蹄窑等土窑和普通挤砖机或</p>
--	---

产品为实心粘土砖的企业；在本市城市规划区内淘汰粘土制品生产的企业；鼓励关停企业按国家企业正常要求进行技术改造，转型生产页岩烧结多孔砖或其他新型墙体材料。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采用隧道窑（非土窑）工艺生产烧结空心、多孔砖（非实心粘土砖或粘土制品），符合该文件的政策性要求。

13、与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和益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进一步开展全市砖瓦烧结企业环保整治的通知》（2019年8月28日）相符性分析

表 1-4 《通知》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通知要求	本项目拟建设情况	符合性
完善扬尘污染防治措施。1.物料堆存必须采用仓储或库储，进行密闭管理，不得室外堆放；2.生产区场内和进出道路需进行硬化，完善清扫、洒水降尘措施，进行保洁作业；3.车辆进出进行清洗，防止带泥上路；4.生产设备设置收尘装置，输送系统要进行密闭，产生粉尘的生产车间应安装喷雾系统。	本环评要求项目的物料堆存于全封闭式仓库；生产区内和进出道路按要求硬化，定期清扫，洒水降尘；车辆进出须进行清洗；原料制备车间产生的粉尘经过布袋除尘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筛分工序上方设置喷雾装置降尘。	符合
完善脱硫、视频监控、烟气在线监测设施。1.完善脱硫塔加药系统，配备自动加药装置；2.明确制定污染防治设施的操作规程，安排专职环保工作人员，根据脱硫液 pH 值变化情况及时添加脱硫剂，并保存脱硫剂进货、消耗台账；3.暂未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的，必须安装现场视频监控装置，至少对原料堆场、污染设施运行、加药剂过程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	本项目已安装废气在线监测系统，设置了脱硫塔加药系统并配备了自动加药装置；制定了污染防治设施的操作规程，安排专职环保工作人员，及时添加脱硫剂，并保存脱硫剂进货、消耗台账。	符合
禁止燃用石煤、高硫煤、高灰物料等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使用低硫煤燃料。	符合
完善场区雨污分流系统、杜绝雨水污水混流现象。	本项目实现雨污分流系统、清污分流。	符合
其他要求。	本环评要求项目在取得批复，并整改完成后，申请排污许可变更及自主验收。	符合

综上分析，本项目符合益阳市《关于进一步开展全市砖瓦烧结企业环保整治的通知》（2019年8月28日）的要求。

14、与《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根据《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原〔2022〕149号），**加快提升固废利用水平**。支持在重点城镇建设一批达到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B级及以上水平的墙体材料隧道窑处置固废项目。**加大替代燃料利用**。支持生物质燃料等可燃废弃物替代燃煤，推动替代燃料高热值、低成本、标准化预处理。完善农林废弃物规模化回收等上游产业链配套，形成供给充足稳定的衍生燃料制造新业态，提升水泥等行业燃煤替代率。

本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采用隧道窑（非土窑）工艺生产烧结空心、多孔砖（非实心粘土砖或粘土制品）。目前企业满足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B级要求，并提交了申报材料。

因此，本项目符合该文件的政策性要求，属于支持类。

15、与《湖南省“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湖南省“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7.增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能力。着力开展锰渣氨氮提取、尾矿回采等关键技术攻关，推动尾矿、废石、工业副产石膏、粉煤灰等大宗固体废物，在提取有价组分、生产水泥建材、路基材料、陶瓷、玻璃、井下及塌陷区充填回填等领域的规模化利用，加大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力度及广度。在符合原料标准及生产要求等条件下，鼓励各行各业优先使用再生利用产品。鼓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以园区、产业集中区为重点，统筹或联合规划建设区域典型固体废物配套综合利用及处置设施，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充分利用工业炉窑、砖瓦窑、水泥窑、垃圾焚烧设施等开展协同处理。到2025年，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共伴生矿）、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农作

物秸秆等大宗固废的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利用规模不断扩大，新增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废有序减少。本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采用隧道窑（非土窑）工艺生产烧结空心、多孔砖（非实心粘土砖或粘土制品）。

因此，本项目符合该文件的政策性要求。

16、与《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加强重点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若干措施》，规划控制砖瓦产能总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关停或整合，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再新增烧结砖瓦企业。到 2027 年，重点城市保留的非限制类产能砖瓦企业达到环保绩效 B 级及以上要求。本项目主要生产烧结砖，以页岩、低硫煤、粘土为原料，掺加煤渣、粉煤灰、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替代部分原料，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砖瓦行业，不属于《湖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中所列的项目；不新增用煤且企业满足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 B 级要求，并提交了申报材料。

因此，本项目符合该文件的政策性要求。

二、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建设内容	<p>(一) 项目由来</p> <p>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于 1993 年建设并投产，设有一座 24 门轮窑生产线，主要从事粘土实心砖的生产。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于 2017 年 9 月委托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对改扩建的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利用已建的一座 24 门轮窑生产线生产页岩多孔砖。2017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原益阳市环境保护局资阳分局下发的“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年产 3000 万块页岩多孔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益环资审〔2017〕21 号）。改扩建完成后，长茅仑砖厂于 2018 年 10 月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p> <p>2019 年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原“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投资 4000 万元在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建设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2019 年 5 月，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取得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对报告的批复（益环资审〔2019〕10 号）。改扩建完成后，于 2020 年 6 月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并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p> <p>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是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妥善处置工业固体废物是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和“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举措。自 2018 年以来，国务院提出《“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要求通过“无废城市”建设，实现城市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小、资源化利用充分、处置安全的目标，并率先全国范围内已有 11 个城市作为“无废城市”建设试点。2024 年 4 月 3 日湖南省生态环境厅正式印发《湖南省“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标志着湖南省全面启动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五类固体废物源头减量、综合利用水平。</p> <p>为响应《湖南省“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中提出的大幅提高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推进城市废弃物协同处置，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p>
------	---

万元，对现有烧结砖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以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发电厂的煤渣、粉煤灰作为原料生产烧结砖。公司响应国家节能降碳政策，在不增加总燃耗的前提下，通过优化燃料结构（添加粉煤灰、炉渣等辅助燃料）新增 1000 万块烧结砖，技改扩建后全厂共计年产 6000 万块烧结砖（折标砖）。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产品为烧结砖，对污泥、工业固废等一般固废进行综合利用，不含污泥直接焚烧工艺，不设焚烧设备，属于分类管理名录中“第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中的“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四十七、生态环保和环境治理—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中的“其他”，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工程组成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现有工程占地面积为 33000m²，本项目在现有厂区范围内进行技改扩建，不新增用地。

本项目依托现有设备、工艺的基础上新增污泥暂存区、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的暂存设施、污泥处理设备设施、输送设施及相关污染治理设施；对焙烧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增加湿电除尘设施和 SNCR 脱硝处理设施；制砖工艺与原环评报告一致，相关供电、供水、排水全部依托现有设施。

技改扩建前后，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	技改扩建后工程内容	变化及依托情况
主体工程	烧成区 (包括隧道窑和干燥窑)	建筑面积 3600m ² , 2 条隧道窑焙烧室、2 个隧道窑烘干室，窑长 132 米，断面 4.8 米	建筑面积 3600m ² , 2 条隧道窑焙烧室、2 个隧道窑烘干室，窑长 132 米，断面 4.8 米	不变
	陈化车间	建筑面积 2500m ² , 封闭式，库顶配套喷淋装置	建筑面积 2500m ² , 封闭式，库顶配套喷淋装置	不变
	破碎车间	建筑面积 400m ² , 封闭式，布置了破碎相关设备设施	建筑面积 400m ² , 封闭式，布置了破碎相关设备设施	不变
	成型车间	建筑面积 2500m ² , 布置了箱式给料机、双轴搅拌机、双级真空挤出机等设备	建筑面积 2500m ² , 布置了箱式给料机、双轴搅拌机、双级真空挤出机、对辊机等设备	新增对辊机
储运	原料库	建筑面积 4000m ² , 封闭式库	建筑面积 4000m ² , 封闭式库	新增泥浆输

工程		房，库顶配套喷淋装置	房，库顶配套喷淋装置	送带；调整原有布局，新增一般固废区
	成品堆场	建筑面积 3000m ² ，用于堆放成品砖	建筑面积 3000m ² ，用于堆放成品砖	不变
	成品道	建筑面积 500m ²	建筑面积 500m ²	不变
	一般固废暂存库	建筑面积 10m ²	建筑面积 10m ²	依托现有
	危废暂存库	12m ² ，设置了警示标志标牌，采取了防渗措施等	12m ² ，设置了警示标志标牌，采取了防渗措施等	不变
	综合楼	1 栋，2 层，建筑面积 400m ²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现有
辅助工程	食堂	1 栋，1 层，建筑面积 80m ²		
	职工宿舍	1 栋，1 层，建设面积 1200m ²		
	维修区	建设面积 100m ² ，厂区设备维修		
	门卫	1 处，建设面积 3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由新桥河镇供电所供电	由新桥河镇供电所供电	不变
	供水	取自厂区内的深水井	取自厂区内的深水井	不变
	供热	干燥窑利用隧道窑的余热	隧道窑的余热，回用于干燥窑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工程	烟气脱硫除尘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烟气脱硫除尘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不变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	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后用于周边灌溉。	升级改造，不新增水量
		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设置了 1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规格 15*10*2m	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设置了 108m ³	需完善厂内雨水收集沟
		/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用水，不外排。	新增
		/	烟气湿电除尘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增
	废气治理工程	炉窑经双碱法脱硫装置处理后经 65m 烟囱 (DA002) 排放，配备了自动监测设施	窑炉烟气经湿电除尘+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SNCR 脱硝处理后经 45m 烟囱 (DA002) 排放，配备了自动监测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升级改造，新增湿电除尘和 SNCR 脱硝工艺
		破碎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破碎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不变

		原料装卸、堆场扬尘等采取密闭、洒水降尘措施。	原料装卸、堆场扬尘等采取密闭，出入口安装电动卷闸门，洒水降尘措施。	技改
		食堂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引至高空排放。	食堂油烟废气经家用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引至高空排放。	不变
	噪声治理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措施。	依托并新增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不变
	固体废物治理	废坯、废砖、脱硫除尘渣、除尘器收尘灰回用于生产	废坯、废砖、脱硫除尘渣、湿电除尘渣、除尘器收尘灰、沉渣回用于生产；废金属外售综合利用	新增湿电除尘渣、洗车沉淀池沉渣、废金属
		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不变

(二) 产品方案及标准

现有项目产品为烧结空心砖、多孔砖，年产量为 5000 万块（折标砖），企业烧结页岩砖主要尺寸为=240mm×115mm×53mm，其他产品规格根据需求方的要求，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本次技改扩建后，项目产品品种不变，产品为烧结空心砖、多孔砖，烧结页岩砖主要尺寸为=240mm×115mm×53mm，其他产品规格根据需求方的要求，供需双方协商确定。本项目年产量增加 1000 万块（折标砖），则全厂总年产量为 6000 万块（折标砖）。技改扩建前后产品方案及规模见下表。

表 2-2 技改扩建前后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品种	现有项目	技改扩建后	增减量
	折标砖（万块/年）	折标砖（万块/年）	折标砖（万块/年）
烧结空心砖、多孔砖	5000	6000	1000

产品质量标准执行《烧结空心砖和空心砌块》（GB/T13545-2014）、《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GB/T13544-2011）和《烧结普通砖》（GB/T5101-2017）。

此外，根据《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1091-2020）“6.3 利用固体废物生产砖瓦、轻骨料、集料、玻璃、陶瓷、陶粒、路基材料等建材过程的污染控制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产品中有害物质含量参照 GB30760 的要求执行”，因此，本项目产品还须满足《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GB/T 30760-2024）中表 2、表 3 中相应限值要求，具体见表 2-3、

表 2-4。

表 2-3 产品中重金属含量限值

重金属	限值 (mg/kg)
砷 (As)	40
铅 (Pb)	100
镉 (Cd)	1.5
铬 (Cr)	150
铜 (Cu)	100
镍 (Ni)	100
锌 (Zn)	500
锰 (Mn)	600

表 2-4 产品中可浸出重金属含量限值

重金属	限值 (mg/L)
砷 (As)	0.1
铅 (Pb)	0.3
镉 (Cd)	0.03
铬 (Cr)	0.2
铜 (Cu)	1.0
镍 (Ni)	0.2
锌 (Zn)	1.0
锰 (Mn)	1.0

(三) 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3.1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现有项目以页岩、低硫煤、粘土、建筑垃圾、粉煤灰等为原料生产烧结砖。

技改扩建后，拟利用现有烧结砖生产线综合利用一般固体废物（包括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发电厂炉渣等），替代部分原燃料（页岩、低硫煤、粘土）。

技改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 (t/a)			含水率 (%)	物态	最大贮存量 (t)	储存位置
		现有项目	技改扩建后	增减量				
1	页岩	10 万	9.5 万	-0.5 万	约 5	固态	5000	原料库
2	低硫煤	2.25 万	1.5 万	-0.75 万		固态	1000	原料库

3	粘土	2.25 万	1.85 万	-0.4 万	约 16	固态	1000	原料库
4	污泥	/	0.4 万	+0.4 万	约 60	半固态	500	原料库
5	炉渣	/	0.4 万	+0.4 万		固态	500	原料库
6	建筑垃圾	450	500	+50		固态	100	原料库
7	粉煤灰	0.75 万	1.9 万	+1.15 万		固态	2000	原料库
8	薪柴	0.6	0.6	0		固态	0.6	原料库
9	成型生物质颗粒	/	0.8	+0.8		固态	0.4	原料库
10	氢氧化钠	200	150	-50		固态	20	废气处理区
11	氢氧化钙	60	40	-20		固态	10	废气处理区
12	氨水(30%)	/	50	+50		液态	5	废气处理区
13	尿素(45%)	/	50	+50		液态	5	废气处理区
14	水	2.2 万	2.905 万	+0.705		/	/	/
15	电	52.8 万	55.44 万	+2.64		/	/	/

3.2 主要原辅材料来源及理化性质分析

(1) 本项目利用一般工业固废来源及代码分析

本项目拟利用污泥来源于益阳市顺通建材有限公司、湖南临亚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洗砂工艺沉淀池中产生的淤泥，大唐华银株洲发电有限公司运行过程产生的炉渣、粉煤灰；建筑垃圾。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本项目拟利用的污泥代码详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利用一般工业固废代码

废物种类	行业来源	废物代码	固体废物名称
SW72 工程垃圾	非特定行业	900-001-S72	工程垃圾。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等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料。
SW73 拆除垃圾	非特定行业	502-099-S73	以上之外的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等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弃料。
SW07 污泥	非特定行业	900-099-S07	其他污泥。其他行业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SW02 粉煤灰	非特定行业	900-001-S02	粉煤灰。从燃煤过程产生的烟气中收捕下来的细微固体颗粒物，不包括从燃煤设施炉膛排出的灰渣。主要来自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和其他使用燃煤设施的行业，又称飞灰或烟道灰。
SW03 炉渣	非特定行业	900-001-S03	炉渣。煤炭燃烧产生的炉渣。

(2) 页岩

页岩是一种沉积岩，具有与粘土相似的化学成分和物理性质，能够替代粘土

制砖。不同的页岩，其化学成分指标也是不一样的，自然界存在的页岩，其化学成分含量变化也是比较大的。常温常压下性质较稳定。根据现有项目环评报告，页岩化学成分见下表。项目所需页岩从本地及周边地区购买。

表 2-7 页岩化学成分一览表

序号	化学组成 (单位: %)							
	SiO ₂	Al ₂ O ₃	Fe ₂ O ₃	CaO	MgO	K ₂ O	F ⁻	其他
页岩	70.08	9.36	4.70	4.32	0.6	3.8	0.002	7.138

表 2-8 页岩的物理组成 (单位: %)

物理性质	塑性指标	有机质	普氏硬度	干燥收缩率	结构脱水温度	矿物质分解温度	密度
页岩	12-14	1-4	3-5	6%以下	<1	350-550°C	2.1g/cm ³

(3) 低硫煤

低硫煤俗称白煤或红煤，是煤化程度最大的煤。低硫煤固定碳含量高，挥发分产率低，密度大，硬度大，燃点高，燃烧时不冒烟。黑色坚硬，有金属光泽。以脂摩擦不致染污，断口呈贝壳状，燃烧时火焰短而少烟。不结焦。一般含碳量在 90%以上，挥发物在 10%以下。无胶质层厚度。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检测报告，本项目使用的低硫煤成分中全硫含量为 0.25%，热值为 5762~6610kcal/kg。

(4) 粉煤灰、炉渣

本项目使用大唐华银株洲发电有限公司运行过程产生的炉渣、粉煤灰。根据业主单位提供得到粉煤灰、炉渣化验分析报告，粉煤灰热值约 653~855kcal/kg，全硫含量为 0.02%；炉渣热值约 814~1132kcal/kg，全硫含量为 0.05%。

(5) 粘土

粘土是含沙粒很少、有黏性的土壤，水分不容易从中通过才具有较好的可塑性。一般的黏土都由硅酸盐矿物在地球表面风化后形成，一般在原地风化，颗粒较大而成分接近原生的石块的，称为原生黏土或者是一次黏土。粘土化学成分见下表。

表 2-9 粘土化学成分一览表

序号	化学组成 (单位: %)							
	SiO ₂	Al ₂ O ₃	Fe ₂ O ₃	CaO	MgO	K ₂ O	F ⁻	其他
粘土	68.53	17.12	2.87	3.79	0.93	3.57	/	/

(6) 污泥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益阳市顺通建材有限公司、湖南临亚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洗砂工艺沉淀池中产生的淤泥。污泥需要经过压滤完成，含水率低于 60%。

泥质分析：

污泥用于制砖时，泥中相关污染物浓度限值参考《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要求如下：

表 2-10 污泥制砖质量要求

序号	控制项目	污泥制砖质量要求	
1	总镉 (mg/kg 干污泥)	<20	
2	总汞 (mg/kg 干污泥)	<5	
3	总铅 (mg/kg 干污泥)	<300	
4	总铬 (mg/kg 干污泥)	<1000	
5	总砷 (mg/kg 干污泥)	<75	
6	总镍 (mg/kg 干污泥)	<200	
7	总锌 (mg/kg 干污泥)	<4000	
8	总铜 (mg/kg 干污泥)	<1500	
9	矿物油 (mg/g 干污泥)	<3000	
10	挥发酚 (mg/kg 干污泥)	<40	
11	总氰化物 (mg/kg 干污泥)	<10	
12	粪大肠菌群菌值	>0.01	
13	蠕虫卵死亡率	>95%	
14	烧失量 (干污泥)	$\leq 50\%$	
15	放射性核素 (干污泥)	$I_{Ra} \leq 1.0$	$Ir \leq 1.0$
16	含水率	$\leq 40\%$	
17	pH	5~10	

污泥掺烧标准符合性说明：

①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中要求：“将处理后污泥与其他制砖原料混合时，污泥（以干污泥量计）与制砖总原料的重量比（wt%），即混合比例应小于或等于 10%。在工艺条件允许或产品需要的情况下，混合比例可适当提高。”本项目湿污泥用量为 4000t/a，折算干污泥最大用量约 1600t/a，与制砖总原料的重量比小于 10%，符合要求。

②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的要求，污泥含水率限值为 40%，而本项目污泥的含水率在 60%左右，不满足其要求。但根据本项目实际的生产工艺，本项目新增了对辊机，且污泥同其他原料混合过程中还需添加水进行搅拌，只要在原材料混合搅拌过程中控制水量的添加，则污泥的含水率不会影响本项目的制砖工序。

	<p>污泥运输及储存:</p> <p>项目污泥的运输采用陆路方式，通过专用密闭污泥运输车运输。确保运输过程中不会造成污泥的泄露、渗漏和抛洒，同时确保运输过程中不会产生异味。污泥运输车入厂后进入污泥库。</p> <p>污泥运输路线应尽可能选择国道或省道，力求线路简短，与城镇集中居住区、商业区、文化区等保持一定距离，并远离饮用水源地，运输路线应具有较好的安全性、可靠性。</p> <p>进入厂区的污泥储存于污泥库，无需进行干化。按需转运至生产车间先经对辊机处理后进入生产工序。污泥库采取防渗措施，周围应布置截排水沟。</p> <p>根据企业实际生产工况，污泥储存周期约为 1 周，进场内的污泥可消耗完全，要求企业检修期间及停窑期间，污泥不再运输进场内堆存，污泥来源于益阳市顺通建材有限公司、湖南临亚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洗砂工艺沉淀池中产生的淤泥，及时消纳后产生的异味较小。</p> <p>污泥入厂控制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产泥单位所产生并需处置的污泥必须为一般固废。②对产泥单位、运输单位、处置单位严格执行申报系统的有关要求。③对入厂前污泥采样分析的样品，经双方确认后封装保存，用于事故和纠纷的调查，备份样品应保存到停止处置该批污泥之后。如果在保存期间备份样品的特性发生变化，应更换备份样品，保证其特性与所处置污泥特性一致。 <p>(7) 建筑垃圾</p> <p>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主要是周边房屋建设和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混凝土块，为一般固废。</p> <h3>3.3 项目使用原辅材料运输、贮存及管理要求</h3> <h4>1、厂区接收要求</h4> <p>在物料进厂前，企业应要求各产生单位明确来料污染因子及特性，并提供有资质单位出具的成分分析报告，提供能明确来料属于一般固废的证明材料。</p> <p>本项目使用大唐华银株洲发电有限公司燃煤发电运行过程产生的炉渣，其产生的炉渣通常情况下不具有危险特性，可作为一般固体废物管理。</p> <p>污泥来源于益阳市顺通建材有限公司、湖南临亚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洗砂</p>
--	---

工艺沉淀池中产生的淤泥，其产生的污泥通常情况下不具有危险特性，可作为一般固体废物管理。

建筑垃圾主要是房屋建设和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混凝土块，为一般固废。

2、厂外运输要求

(1) 一般固废运输采用陆路方式，通过专用密闭车辆进行运输。运输车辆应密封、防水、不渗漏，四周槽帮牢固可靠、无破损、挡板严密，确保运输过程不会造成一般固废的泄漏、抛洒，不会产生异味。

(2) 运输车辆应当按照相关市政管理行政部门依法批准的运输路线、时间、装卸地点进行运输和卸倒。运输污泥时应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尽量避开早晨、中午时间，要安排足够数量的运输车辆进行运输。

(3) 运输过程中未经许可严禁将一般固废在厂外进行中转存放或堆放，严禁将一般固废向环境中倾倒、丢弃、遗洒，一般固废运输过程中不得进行中间装卸操作。

3、管理要求

一般固废处理处置实行全过程管理。一般固废转运过程执行联单跟踪责任制，处理处置单位应建立健全一般固废处理处置的台账和相关应急处置预案等管理制度，并对处理处置后的一般固废及其副产物的去向、用途、用量等进行跟踪、记录和报告，相关资料至少保存3年。处理处置单位应定期向县级以上生态环境和污水处理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一般固废处理处置的情况，并提供相关的监测报告。

(四) 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11 生产设备信息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现有工程	技改扩 建后	增减量	
生产设备							
1	板式给料机	XGV1000、 XGL1000	台	2	2	0	
2	箱式给料机	XGD120A	台	2	2	0	
3	胶带输送机	TD75-800	台	28	28	0	
4	回环胶带运输机	TD75-650	台	4	4	0	

	5	颚式破碎机	C95*12	台	1	1	0	
	6	双转子锤式破碎机	CP240*140*2	台	2	2	0	
	7	滚动筛	800*6000	台	3	3	0	
	8	电磁除铁器	RCDB-B	台	1	1	0	
	9	破土机	CP130*130	台	1	1	0	
	10	对辊破碎机	GS100*80L	台	1	1	0	
	11	自动加水装置	/	台	2	2	0	
	12	双轴搅拌机	SJ120	台	1	1	0	
	13	双轴搅拌机	QJ90	台	2	2	0	
	14	除尘装置	/	套	1	1	0	
	15	陈化库	/	座	1	1	0	
	16	可逆移动布料机	PN80-310	台	1	1	0	
	17	桥式多斗机	QPW120-2	台	2	2	0	
	18	双级真空挤出机	JZK90	台	2	2	0	
	19	自动切条机	ZQT600*250S	台	2	2	0	
	20	自动切坯机	ZQPSB32*2B	台	2	2	0	
	21	码坯步坯运输机	EPE4	台	2	2	0	
	22	智能码坯机	MPJ2	台	2	2	0	
	23	电动葫芦	CD1	台	1	1	0	
	24	水环式真空泵	DZKA	台	2	2	0	
	25	空气压缩机	OG18F	台	4	4	0	
	26	液压步进机	YAD-200	台	2	2	0	
	27	回车牵引机	TL-7.5C	台	9	9	0	
	28	摆渡车顶车机	BDCY5.5	台	4	4	0	
	29	液压顶车机	YBS70	台	4	4	0	
	30	隧道窑干燥室	84.6m*5.5m	座	2	2	0	
	31	隧道焙烧窑	144m*5.5m	座	2	2	0	
	32	窑车	4.8*4.8*0.83	辆	190	190	0	
	33	排潮风机	Y4-73NO/22D	台	2	2	0	
	34	烟气风机	Y4-73NO22D	台	2	2	0	
	35	余热风机	Y4-73NO/18D	台	2	2	0	
	36	窑尾冷却风机	SWF/12C	台	9	9	0	
	37	窑底平压风机	T35NO8	台	2	2	0	
	38	刹车片	/	套	1	1	0	
	39	自动卸砖打包	/	套	1	1	0	
	40	水井压力罐	/	台	1	1	0	
	41	泥浆输送带	/	条	0	1	+1	
	42	对辊机	/	台	0	3	+3	
	环保设备							
	1	破碎粉尘	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袋式除尘器去除效率不低于90%	套	1	1	0	
	2	焙烧废气处理设施	双碱法脱硫除尘+45m高排气筒	套	1	1	0	原排气筒

							65m
3		湿电除尘	套	0	1	+1	
4		SNCR 脱硝处理装置	套	0	1	+1	
5	雨水收集池	100m ³	个	1	1	0	
6	脱硫废水沉淀池	1 个	m ³	1872	1372	-500	
7	湿电废水沉淀池	1 个	m ³	0	500	+500	依托脱硫废水沉淀池
8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	套	1	1	0	需整改
9	氨水储罐	7 m ³	个	0	1	+1	
10	尿素储罐	7 m ³	个	0	1	+1	

生产能力核算：

①真空挤砖机

双级真空挤出机生产能力为 13000~17000 块标砖/小时（1 台），本项目共设置 2 台，本次按 30000 块标砖/小时计算，生产 6000 万块标砖需要 2000h。本项目工作时间为 300 天，挤砖机每天工作 16h，年工作时间为 4800h，可以满足生产需要。

②隧道窑生产线

厂区设置有两烧两烘隧道窑，尺寸为 4.8m×132m，在窑内焙烧时间约为 24 小时，每次出 2 车，每窑车 8446 块，出 2 车为 16892 块。出窑时间为 2 小时左右，按照设计每套隧道窑烧砖设计频率，每天能出窑 24 车，按 300 天计算，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烧结砖 8446 块/车×12 车/窑/天×2 窑×300 天=6081.12 万块>6000 万块，因此本项目生产所选用的隧道窑型号尺寸能够满足年产 6000 万块（标准砖）烧结砖的生产要求。

（五）物料平衡及元素平衡

（1）全厂物料平衡

本项目以污泥、煤渣代替现有项目部分原料页岩、低硫煤、粘土制砖。项目单块成品砖均重 2.5kg，年产 6000 万块标砖，则产品总重量共计 150000t/a，剩余物料全部进入固废、废气等。考虑项目重金属等含量占比较低，且一般除尘灰、固废边角料最终全部回用于生产。项目具体全厂物料平衡见下表。

表 2-12 项目总物料平衡一览表

进料 (t/a)		出料 (t/a)		
类别	数量	类别	数量	去向
页岩	95000	烧结砖	135000	产品
低硫煤	15000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等废气	11.761	废气处理系统
粘土	18500	固废	253.021	
污泥	4000	水蒸气等其他损耗	22235.22	/
炉渣	4000			
粉煤灰	19000			
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	500	/	/	/
新鲜水	16500	/	/	/
合计	172500	合计	172500	/

(2) 硫、氟元素平衡分析

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及工程分析，项目硫元素平衡见下表。

表 2-13 项目硫元素平衡一览表

进料 (t/a)			出料 (t/a)			
类别	投入量	含硫率 (%)	含硫量	类别	产生量	去向
成型生物质颗粒	95000	0.2	0.0016	处理 SO ₂ 量	79.676	废气处理系统
低硫煤	15000	0.25	37.5		6.928	
粉煤灰	19000	0.02	3.8			
炉渣	4000	0.05	2			
薪柴	0.6	17S	0.0007			
合计	/	/	86.604	/	86.604	/

(五) 给排水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取自厂区内的深水井，生活用水为自来水。

技改扩建后，用水环节主要为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制坯搅拌用水、成化用水、双碱喷淋用水、湿电用水、降尘用水和车辆冲洗用水。

1) 生活用水：技改扩建后，不新增员工，劳动定员为 45 人，根据《湖南用水定额》(DB43/T388-2020)，按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 9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4.05m³/d (1215m³/a)。

	<p>2) 制坯搅拌用水：制砖生产线物料经破碎、筛分后送入搅拌机，加水搅拌制坯。根据实际生产，制坯搅拌用水量约 $6000\text{m}^3/\text{a}$（约 $20\text{m}^3/\text{d}$），其用水量包括：污泥含水 $2400\text{m}^3/\text{a}$，初期雨水 $502\text{m}^3/\text{a}$，新鲜水量为 $3098\text{m}^3/\text{a}$。</p> <p>3) 双碱喷淋用水：隧道窑烟气处理采用双碱法脱硫除尘工艺，根据实际运行喷淋用水量按 $0.1\text{L}/\text{m}^3$ 烟气量计，设有 2 台风机，单台风机风量为 $220000\text{m}^3/\text{h}$，则窑炉烟气按设计风量 $440000\text{m}^3/\text{h}$ 计，用水量 $44\text{m}^3/\text{h}$。窑炉运行时间按 300 天、每天 24h 连续运转计，双碱喷淋用水量约 $1056\text{m}^3/\text{d}$ ($316800\text{m}^3/\text{a}$)。项目配套循环沉淀池，脱硫废水循环使用，热损耗量按 0.05 计，需每日补充新水 $52.8\text{m}^3/\text{d}$ ($15840\text{m}^3/\text{a}$)。</p> <p>4) 降尘用水：项目原料仓库、破碎车间顶部设置了喷淋装置，采取喷雾降尘；破碎车间和成型车间采取洒水降尘，以减少粉尘的外排；对运输道路和产品堆场进行洒水抑尘。项目降尘用水量约 $15\text{m}^3/\text{d}$ ($4500\text{m}^3/\text{a}$)。</p> <p>5) 车辆冲洗用水：项目运输车辆每次进出均需对车辆车轮进行清洗，以保证不带泥上路，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门口设置洗车平台。用水定额按 $0.1\text{m}^3/\text{次}\cdot\text{辆}$ 计，预计每天车辆来回次数约 50 次，则共需要用水量 $5\text{m}^3/\text{d}$ ($1500\text{m}^3/\text{a}$)。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损耗系数 0.1 计，需每日补充新水 $0.5\text{m}^3/\text{d}$ ($150\text{m}^3/\text{a}$)。</p> <p>6) 陈化用水：建设单位在无污泥情况下加入少量水，加速坯料陈化，使用量约 $10\text{m}^3/\text{d}$，$3000\text{m}^3/\text{a}$。</p> <p>7) 湿电除尘用水：湿电除尘器内壁早晚各进行一次冲洗，每次冲洗 3-5 分钟，用水量约 $5\text{m}^3/\text{d}$ ($1500\text{m}^3/\text{a}$)。</p> <p>(2) 排水</p> <p>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p> <p>1) 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林灌溉，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5 计算，则生活污水量为 $3.44\text{m}^3/\text{d}$ ($1032\text{m}^3/\text{a}$)。</p> <p>2) 制坯搅拌用水：制坯搅拌用水进入产品，无废水排放。</p> <p>3) 双碱喷淋用水：项目脱硫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每日补充损耗，无废水排放。双碱喷淋水热损耗量按 0.05 计，需每日补充新水 $52.8\text{m}^3/\text{d}$</p>
--	---

- ($15840\text{m}^3/\text{a}$)。
- 4) 降尘用水: 本项目降尘用水直接挥发散失, 无废水排放。
- 5)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后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损耗系数 0.1 计, 需每日补充新水 $0.5\text{m}^3/\text{d}$ ($150\text{m}^3/\text{a}$)。
- 6) 陈化用水: 陈化用水进入产品, 无废水排放。
- 7) 湿电除尘用水: 湿电除尘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每日补充损耗, 无废水排放。湿电除尘用水损耗系数 0.1 计, 需每日补充新水 $0.5\text{m}^3/\text{d}$ ($150\text{m}^3/\text{a}$)。
- 8) 初期雨水: 厂区面积未发生变化, 初期雨水产生量未发生变化。根据原有环评, 初期雨水量为 $502\text{ m}^3/\text{a}$, 厂区建有 1 个 100m^3 初期雨水收集池, 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制砖, 不外排。

本项目技改扩建后用水量及排水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5 项目技改扩建后用水量及排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标准	用水单位数	用水量		产污/损耗系数	污水量		新鲜水量 m^3/d	去向
				m^3/d	m^3/a		m^3/d	m^3/a		
1	生活用水	$90\text{m}^3/\text{人}\cdot\text{a}$	45 人	4.05	1215	0.85	3.44	1032	4.05	综合利用
2	制坯搅拌用水	$20\text{m}^3/\text{d}$	300d	20	6000	1	/	/	10.33	部分来源雨水和污泥, 进入产品
3	双碱喷淋用水	$0.1\text{L}/\text{m}^3$	$440000\text{m}^3/\text{h}$	1056	316800	0.05	1003.2	300960	52.8	沉淀后循环使用
4	降尘用水	$15\text{m}^3/\text{d}$	300d	15	4500	1	/	/	15	挥发散失
5	车辆冲洗用水	$0.1\text{m}^3/\text{次}\cdot\text{辆}$	50 次/d	5	1500	0.1	4.5	1350	0.5	沉淀后循环使用
6	陈化用水	$10\text{m}^3/\text{d}$	300d	10	3000	1	/	/	10	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
7	湿电除尘用水	$5\text{m}^3/\text{d}$	300d	5	1500	0.1	4.5	1350	0.5	沉淀后循环使用

8	初期雨水	产生量	1.67	502					用于制坯
9	污泥	含水量	8	2400	/	/	/		用于制坯
项目用水量及污水量			1115.05	334515	/	1015.64	304692	93.1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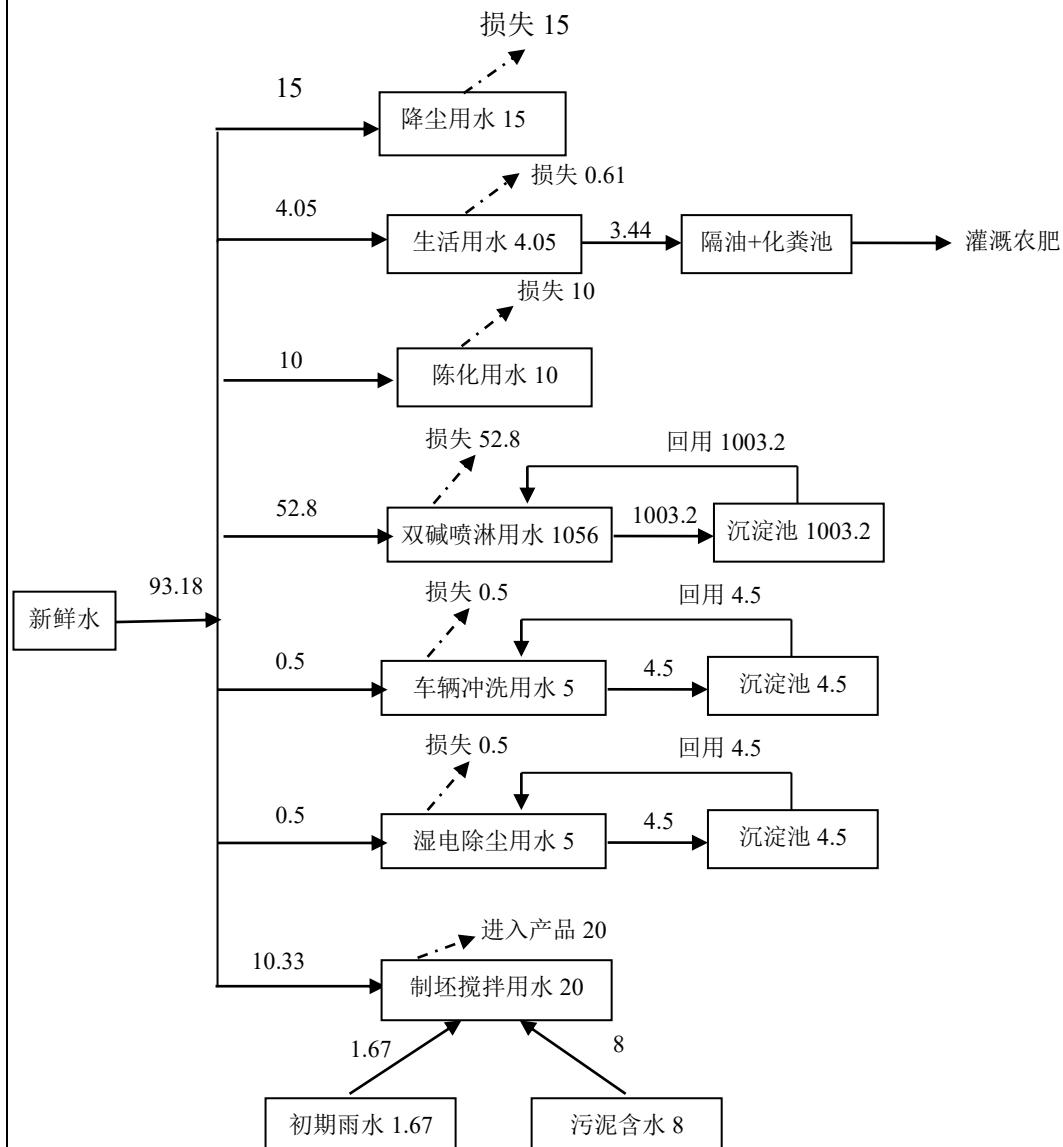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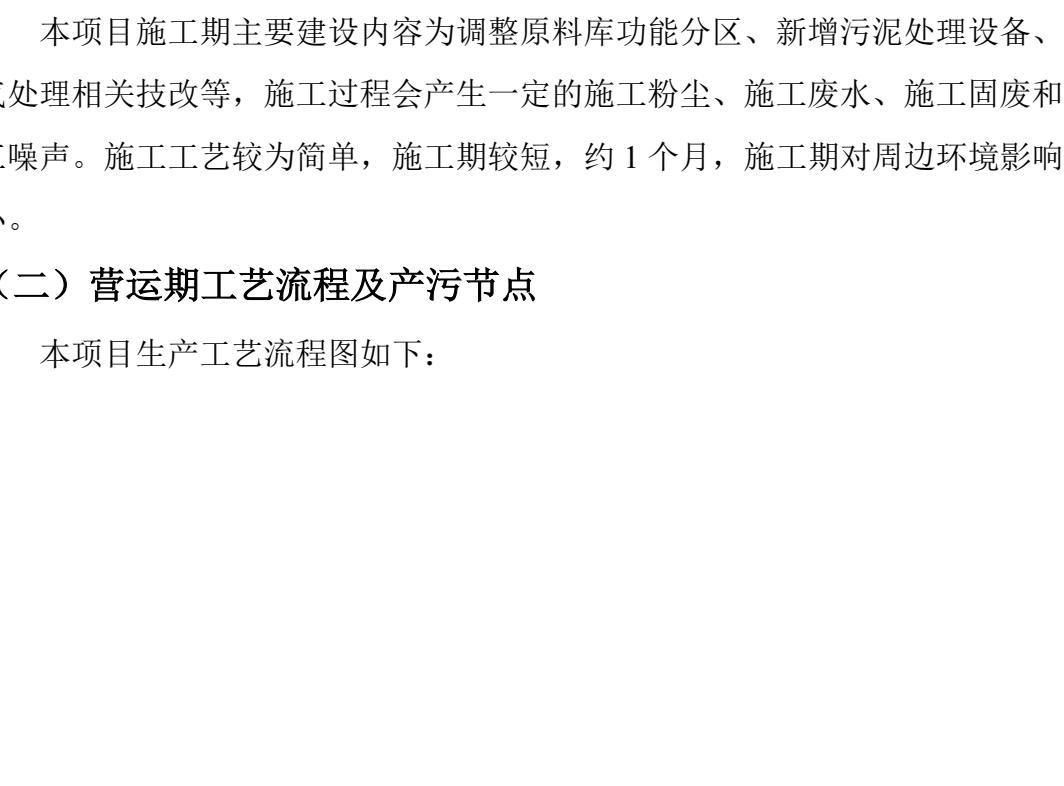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七) 供电

项目由新桥河镇供电所供电。

	<p>(八)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现有项目职工 45 人，本次技改扩建完成后不新增员工，年工作 300d，隧道窑工作时间 24h/d。其他工段工作时间 16h/d。除隧道窑以外的其他工序夜间（22:00-6:00）不进行生产。</p> <p>(九) 厂区平面布置</p> <p>本项目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本次技改扩建在现有厂区范围内进行，整体布局不发生改变。大门设置在东北侧，厂区大门与外界道路地面已硬化。项目分为生产区和办公生活区，生产区是由原料堆场、破碎车间、陈化库、制砖车间、隧道窑烘干室、隧道窑焙烧室等组成，从西向东，从南到北按照工艺流程依次排列，办公生活区位于项目东侧，废气处理设施设置在项目南侧。新增污泥库位于现有原料库内，新增的 1 条泥浆输送带和 1 台对辊机位于原料库，新增的 2 台对辊机位于成型车间。总体上来讲，平面布置较为合理，满足环保方面的要求，厂区总平面布局图详见附图。</p>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一)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p> <p>本项目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调整原料库功能分区、新增污泥处理设备、废气处理相关技改等，施工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施工粉尘、施工废水、施工固废和施工噪声。施工工艺较为简单，施工期较短，约 1 个月，施工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二)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p> <p>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p>  <pre> graph TD A[原料堆场] --> B[破碎车间] B --> C[陈化库] C --> D[制砖车间] D --> E[隧道窑烘干室] E --> F[隧道窑焙烧室] F --> G[成型车间] G --> H[产品仓库] H --> I[包装车间] I --> J[成品仓库] K[污泥库] --> L[泥浆输送带] L --> M[对辊机] M --> N[原料库] N --> O[粉碎车间] O --> P[筛分车间] P --> Q[配料车间] Q --> R[制砖车间] R --> S[隧道窑烘干室] S --> T[隧道窑焙烧室] T --> U[成型车间] U --> V[产品仓库] V --> W[包装车间] W --> X[成品仓库] </p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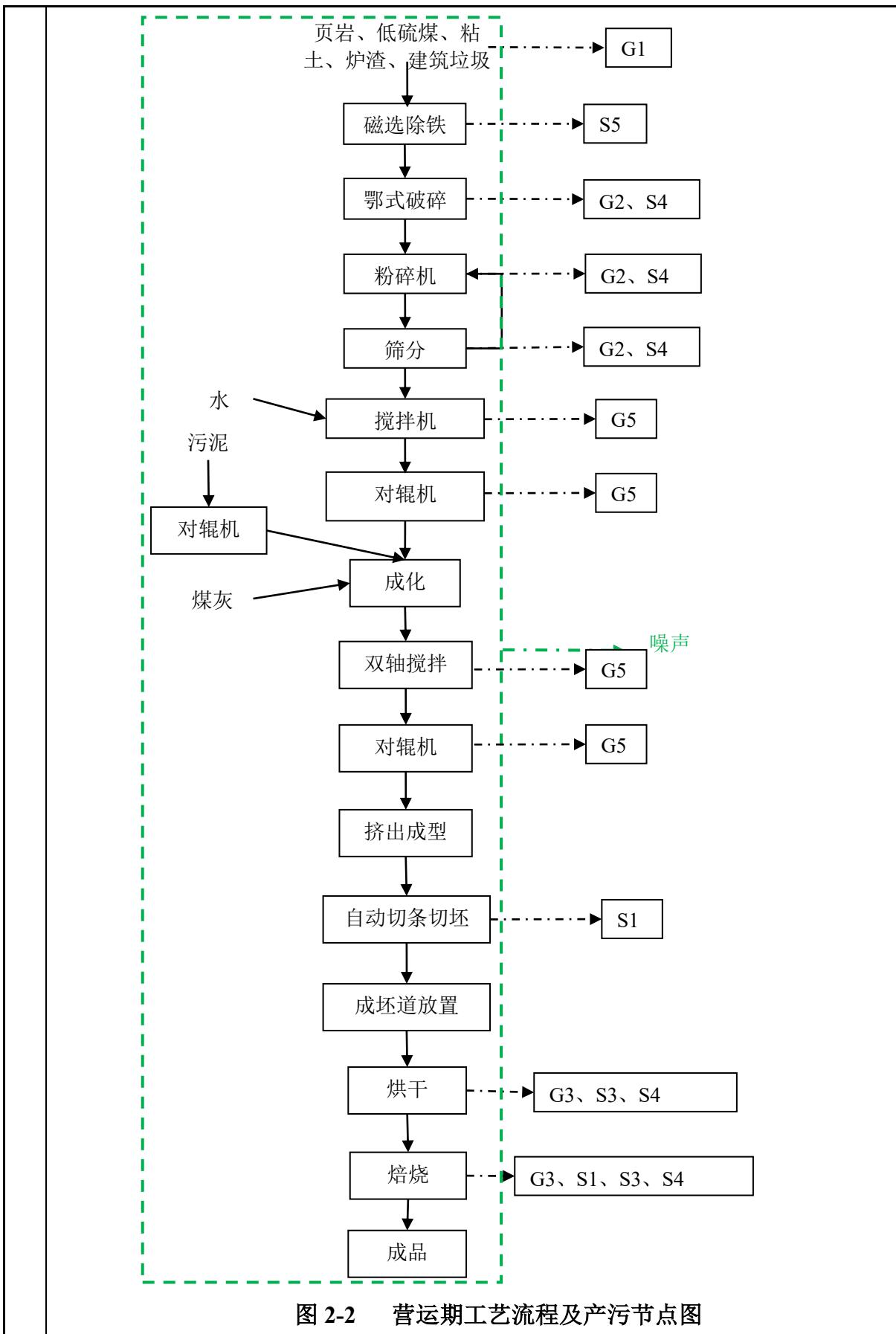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页岩、粘土：本项目所用页岩、粘土、炉渣、粉煤灰、低硫煤、淤泥、建筑垃圾等均为外购，暂存于原料库，原料堆场会产生少量粉尘，粘土用量不超过20%。原料库为封闭式，顶部设置了喷雾降尘装置。

②破碎：将外购的页岩、粘土、炉渣、低硫煤、建筑垃圾等先进行磁吸除铁，然后装入计量后进入颚式破碎机，经第一次破碎后，再进入粉碎机进行二次破碎。筛上物回收后进行再一次破碎工序，筛下物进入下一道搅拌工序，筛分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

③搅拌：筛下物进入搅拌机，设置自动加水装置进行自动加水，再进行搅拌；

④污泥前处理：污泥进厂后存放在原料库污泥库区，含水率控制在不高于60%。污泥进入成化库前经对辊机进行碾压脱水处理。

⑤陈化：经搅拌好的混合料、碾压后的污泥、粉煤灰进入陈化库进行陈化，陈化库陈化时间不低于3d。经陈化后的原料颗粒易疏解，原料中的水分均匀化程度提高，提高了原料的成型性能，对稳定生产起到很大作用；

⑥第二次搅拌：陈化之后的混合料送入箱式给料机，再进入双轴搅拌机进行第二次搅拌，搅拌过程根据物料水分情况进行加水，使其达到成型水分要求。搅拌后的物料再经对辊机进行碾压处理，进一步提高混合料的塑形。

⑦挤出成型：经第二次搅拌后的混合料送入真空挤出机挤出泥条。

⑧自动切条、切坯：泥条在自动切条机和自动切坯机的作用下，切出所需产品规格，废边角料和不合格的砖坯回用于原料。成型湿坯在成坯道放置24h。

⑨干燥：通过全自动机械手码坯机码窑，送入隧道式烘干室中干燥，烘干室的热源来源于隧道窑在焙烧产生的热烟气，热量交换之后的烟气。烘干时间为24h，烘干温度约140℃。

窑隧道窑焙烧：将干燥后的干坯窑车，由液压顶车机顶入隧道窑中焙烧24小时，出窑后的成品经检验合格后，由自动卸坯打包机卸坯包装后用叉车堆存于成品堆场，不合格的砖可返回生产工序制砖。隧道窑分为预热带、烧成带和冷却带，预热带占窑总长的30—45%，温度范围是室温～900℃；车上坯体与来自烧成带燃料燃烧产生的烟气接触，逐渐被加热，完成坯体的预热过程。烧成带占窑

总长的 10—33%，温度范围约 800℃~900℃。当温度低于 700℃在窑顶外投成型生物质颗粒增加热量；坯体借助燃料燃烧所释放出的热量，达到所要求的最高烧成温度，完成坯体的烧成过程。冷却带占窑总长的 38—46%，温度范围是最高温度~制品出窑温度；高温烧成的制品进入冷却带，与从窑尾鼓入的大量冷空气进行热交换，完成坯体的冷却过程。

本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表：

表 2-16 本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污节点（污染工序）	备注
废气	原料装卸、堆场废气	颗粒物	原料库	G1
	破碎筛分废气	颗粒物	破碎、筛分工序	G2
	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氟化物、氯化氢	隧道窑	G3
	点火废气	烟尘、SO ₂ 、NO _x 、	隧道窑	G3
	污泥异味	NH ₃ 、H ₂ S	污泥库	G4
	输送、对辊、搅拌废气	颗粒物	送、对辊、搅拌工序	G5
	油烟废气	油烟	食堂	G6
废水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悬浮物、BOD ₅ 、动植物油	员工生活	W1
	双碱喷淋废水	pH、SS	废气处理	W2
	湿电除尘废水	SS	废气处理	W3
	车辆冲洗废水	SS	车辆冲洗	W4
噪声	设备噪声	Leq (A)	生产设备	N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S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坯、废砖		制砖过程	S1
	脱硫除尘渣		废气处理	S2
	湿电除尘渣		废气处理	S3
	除尘器收尘灰		废气处理	S4
	废金属		磁选	S5
	沉淀池沉渣		车辆冲洗、初期雨水	S6
危险废物	废机油		设备维护	S7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防治问题	<h3>1、环保手续的履行情况</h3> <p>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于 1993 年建设并投产，设有一座 24 门轮窑生产线，主要从事粘土实心砖的生产。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于 2017 年 9 月委托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对改扩建的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利用已建的一座 24 门轮窑生产线生产页岩多孔砖。2017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原益阳市环境保护局资阳分局下发的“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年产 3000 万块页岩多孔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益环资审〔2017〕21 号）。改扩建完成后，长茅仑砖厂于 2018 年 10 月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p> <p>2019 年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原 “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投资 4000 万元在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建设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2019 年 5 月，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取得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对报告的批复（益环资审〔2019〕10 号）。改扩建完成后，于 2020 年 6 月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并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30900MA4PP0NBXL001V。建设单位已安装在线监控，并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填报排污季度、年度执行报告。</p> <h4>现有项目污染物防治措施及达标情况</h4> <p>结合现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竣工验收报告及排污执行报告等资料，现有项目污染物如下：</p> <p>（1）废气</p>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包括点火过程产生的废气、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粉尘、食堂油烟废气。点火产生的废气、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通过废气收集进入脱硫除尘系统（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处理后经 65m 高的烟囱排放，排放的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能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粉尘通过采用密闭式、洒水抑尘和收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的粉尘能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食堂油烟废气经安装的油烟净化装</p>
	— 35 —

置处置后排放，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

①破碎筛分粉尘

现有项目原料破碎筛分粉尘产生量为 6.16t/a。项目在原料破碎、筛分工段安装收集罩，该收集罩的收集效率为 95%，则本项目有组织粉尘产生量 5.852t/a，产生浓度 122.4mg/m³；无组织粉尘为 0.0308t/a。有组织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向布袋除尘器，该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0%，处理后的粉尘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排放浓度为 1.3mg/m³，排放量为 0.059t/a。2024 年 2 月 9 日建设单位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7 现有项目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A1 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	2024.6.12	烟温	℃	40	37	42	39.67	/
		标干风量	m ³ /h	2085	2094	2076	2085	/
		流速	m/s	2.95	2.94	2.97	2.9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8.6	7.5	8.2	8.1	30
		排放速率 kg/h		0.0176	0.0157	0.0170	0.02	/

根据表 2-17，破碎筛分粉尘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②干燥窑、隧道窑废气

现有项目利用页岩、煤、粘土等作为主要原料生产烧结砖，成型干燥后的砖坯在隧道窑中烧成。隧道窑引火时用薪柴作燃料，每年引火 1 次，用薪柴量为 0.6t/次，年用量为 0.6t，薪柴燃烧时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烟尘、SO₂、NO_x。薪柴在隧道窑点火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引风机引入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65m 高的烟囱排放。根据原环评，隧道窑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排放量为 4.774t/a、7.105t/a、3.06t/a、0.24t/a，无组织粉尘。

建设单位已设置了废气自动监控系统，隧道窑废气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已与市环保局监控设备联网，实现每小时自动传输监测数据。根据 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主要排放口废气在线监控数据，除部分天数停运外，主要排放口颗粒物、

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未出现超标情况。

表 2-18 现有项目 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连续监测平均值检测结果

排气筒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氧含量%	
	浓度 (mg/m³)		浓度 (mg/m³)		浓度 (mg/m³)			
	实测值	折算值	实测值	折算值	实测值	折算值		
DA002	5.32	14.82	23.98	56.25	3.95	11.83	19.54	
排放标准限值	/	30	/	150	/	200	/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2025 年 2 月 9 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委托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对现有隧道窑烧制废气排气筒进行了现场监测。执法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9 现有项目隧道窑废气执法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h 均值	
废气排气筒	2025.2.9	烟温	℃	25.5			25.5	/
		标干风量	m³/h	218080			218080	/
		氧含量	%	18.6	20.1	20.1	19.6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7.0			7.0	/
			折算浓度	mg/m³ 15.0			15.0	30
			排放速率	kg/h 1.53			1.53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12	10	10	11
			折算浓度	mg/m³	14	35	32	27
			排放速率	kg/h	2.62	2.18	2.18	2.33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	3L	3L	7
			折算浓度	mg/m³	22	3	5	10
			排放速率	kg/h	3.93	<0.654	<0.654	<1.75

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开工天数为 278 天，根据隧道窑废气执法检测报告，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10.208t/a、15.546t/a、11.676 t/a

2024 年 2 月 9 日建设单位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20 现有项目隧道窑废气自行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脱硫塔排气筒	2024.6.12	烟温	℃	39	38	39	/
		标干风量	m³/h	308108	314918	307968	
		氧含量	%	20.1	20.1	19.9	
		氟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0.86	0.73	0.89
			折算浓度	mg/m³	2.87	2.43	2.43
			排放速率	kg/h	0.265	0.230	0.274

由表 2-18~2-20 可知，隧道窑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后，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③原料装卸堆放粉尘

页岩、低硫煤等原料装卸、堆放过程产生一定的粉尘，通过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

建设单位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9 日对现有项目厂界无组织进行了现场监测。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2-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mg/m³, 氟化物 $\mu\text{m}/\text{m}^3$)		
		总悬浮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G1 厂界上风向	2024.6.12	0.197	0.021	3.3
G2 厂界下风向		0.397	0.038	5.2
G3 厂界下风向		0.419	0.041	5.7
标准限值		1.0	0.5	20

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④油烟废气

现有项目设有员工 45 人，其中 35 人在厂区内外食宿（三餐），10 人在厂区内外就餐（中餐或晚餐），食堂提供一日三餐，耗油量 1.775kg/d, 532.5kg/a，油烟产生量为 50.25g/d, 15.075kg/a。食堂每天烹调按 5 小时计算，设置 1 台风量为 4000m³/h 风机，则油烟产生浓度为 2.51mg/m³。建设单位安装去除效率不低于 60% 的油烟净化装置，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的油烟废气排放量为 20.1g/d, 6.03kg/a，排放浓度为 1.0mg/m³，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2mg/m³）。

（2）废水

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烟气脱硫除尘废水。

项目拟设置职工 45 人，35 人在厂区内外食宿，10 人不在厂区内外住宿。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780m³/a，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后回用于周边林地浇灌及施肥。

烟气脱硫除尘废水配套循环沉淀池，脱硫废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新鲜水，

无生产废水排放。

(3) 噪声

现有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的机械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噪声控制措施。建设单位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对现有项目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见表 2-22。

表 2-22 现有项目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	监测日期	检测结果 Leq (A)	
		昼间	标准值
N1 厂界东	2024.4.21	46	60
N2 厂界南		59	
N3 厂界西		37	
N4 厂界北		51	

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的要求，现有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4) 固废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边角料和不合格砖坯、不合格砖、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沉渣以及废润滑油。

项目生活垃圾按 6.75t/a，生活垃圾由项目内设置的垃圾桶（箱）收集后，再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边角料和不合格砖坯回用至工艺。制砖过程中不合格砖约为 12.5t/a，不合格砖回用制砖；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沉渣约为 10t/a，回用于制砖。

废润滑油产生量约 0.3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2、现有工程污染物汇总

根据前文分析，现有项目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如下表。

表 2-23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现有治理设施
大气 污染 物	隧道窑尾气	二氧化硫	7.105	经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65m 米烟囱 DA002 排放
		氮氧化物	14.198	
		烟尘	2.957	

		氟化物	0.24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0.059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 DA001 排放
	其他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0.0308	采用洒水抑尘，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	0.00603	经家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水污染 染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2780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农林灌溉
	废气处理设施废水	SS	/	收集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6.75	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	边角料	少量	
		不合格砖坯	少量	
		除尘器集尘	10	
		废气处理设施沉渣	15	均回用于生产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3	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3、现有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页岩烧结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益环资审〔2019〕10 号），现有项目已审批的总量指标见下表。

表 2-24 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SO ₂	7.11
NO _x	14.20

现有项目存在环保问题及拟采取的整改方案

现有项目已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阶段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均已履行环保手续，并落实环评的相关要求，无遗留施工期环境问题。根据现场了解，现有项目设置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未发生过故障情况。同时，企业自建成投产至今，尚未收到周边居民或其他单位有关本项目环境污染的投诉，未收到相关部门对本项目生产过程提出的整改要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验收时相应的执行标准要求，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现有企业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方案见下表。

表 2-25 现有项目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方案

序号	存在的环保问题	整改方案
1	厂区部分硬化主要运输道路已损坏	硬化厂区内部主要运输道路
2	员工生活污水仅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林灌溉	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回用于周边农林灌溉，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21年试行），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本项目引用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年度益阳市中心城区环境空气污染浓度均值统计数据，其统计分析结果见表3-1。</p>					
	表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结果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浓度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6	40	4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4	70	91.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35
						125.7
						不达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
						1.2
						4000
						30
						达标
						O ₃ 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
						144
						160
						90
						达标
项目所在地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p>由上表可知，2024年益阳市中心城区大气环境质量主要指标中 SO₂ 年均浓度、PM₁₀ 年均浓度、NO₂ 年均浓度、O₃ 年均浓度、CO 年均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PM_{2.5} 年均浓度为 44μg/m³，超过了标准限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因此益阳市的环境空气质量判定为不达标区域。根据《湖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湘政办发〔2024〕33号），长沙、株洲、湘潭、常德、益阳、娄底要及时制修订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或达标攻坚行动计划，明确达标路线图及重点任务，做好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长沙、常德、益阳“十四五”期间空气质量要力争达标，其余市州均应实现达标。</p>						

(二)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21年试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可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资江。为了解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年1月至12月共一年的益阳市区(资阳区、赫山区)资江常规水质监测断面数据，以说明区域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具体见表3-2。

表 3-2 2024 年益阳市区资江地表水水质状况

断面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标准
新桥河	II	II	II	I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I
益阳市四水厂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I
龙山港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I
万家嘴	II	II	II	I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	III
瓦石矶	II	II	II	II	II	III	II	II	II	II	II	II	III

注：万家嘴、瓦石矶为新增国控断面。

由上表可知，2024年，新桥河、益阳市四水厂、龙山港、万家嘴及瓦石矶等常规监测断面水质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三)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不需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四) 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在现有项目范围内进行技改扩建，不新增用地。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21年试行），本项目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五)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生产过程未产生持久性污染物和重金属等难降解污染物，按照评

	价建议实施分区防渗措施，严格控制事故发生，在正常工况下没有明显的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p>(一) 大气环境</p> <p>根据现场踏勘情况，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相对较少，原长茅仑村小学已拆除，厂界外 500m 范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项目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及附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距厂界最近的方位及距离</th> </tr> <tr> <th>经度</th> <th>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长茅仑村居民点</td> <td>112.186167°</td> <td>28.630552°</td> <td>居民</td> <td>约 80 人</td> <td>二类区</td> <td>E, 85~500m</td> </tr> <tr> <td>长茅仑村城泥塘居民</td> <td>112.184235°</td> <td>28.626988°</td> <td>居民</td> <td>约 45 户</td> <td>二类区</td> <td>S, 61~500m</td> </tr> <tr> <td>长茅仑村火烧坪居民</td> <td>112.182744°</td> <td>28.629374°</td> <td>居民</td> <td>约 30 户</td> <td>二类区</td> <td>W, 75~500m</td> </tr> <tr> <td>长茅仑村黄泥塘居民</td> <td>112.621364°</td> <td>29.188568°</td> <td>居民</td> <td>约 15 户</td> <td>二类区</td> <td>N, 230~500m</td> </tr> </tbody> </table> <p>(二) 声环境</p> <p>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三) 地表水环境</p> <p>本项目无废水直接外排，区域地表水为资江。资江位于本项目南侧 2500m。</p> <p>(四) 地下水环境</p> <p>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五) 生态环境</p> <p>本项目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在现有项目范围内进行技改扩建，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距厂界最近的方位及距离	经度	纬度	长茅仑村居民点	112.186167°	28.630552°	居民	约 80 人	二类区	E, 85~500m	长茅仑村城泥塘居民	112.184235°	28.626988°	居民	约 45 户	二类区	S, 61~500m	长茅仑村火烧坪居民	112.182744°	28.629374°	居民	约 30 户	二类区	W, 75~500m	长茅仑村黄泥塘居民	112.621364°	29.188568°	居民	约 15 户	二类区	N, 230~500m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距厂界最近的方位及距离																										
		经度	纬度																																			
	长茅仑村居民点	112.186167°	28.630552°	居民	约 80 人	二类区	E, 85~500m																															
	长茅仑村城泥塘居民	112.184235°	28.626988°	居民	约 45 户	二类区	S, 61~500m																															
	长茅仑村火烧坪居民	112.182744°	28.629374°	居民	约 30 户	二类区	W, 75~500m																															
长茅仑村黄泥塘居民	112.621364°	29.188568°	居民	约 15 户	二类区	N, 230~500m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一) 大气污染物</p> <p>施工期：</p> <p>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厂界无</p>																																					

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营运期：

颗粒物、SO₂、NO_x、氨执行《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 3082-2024)表4的砖瓦工业排放限值，氟化物、破碎筛分粉尘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及修改单；NH₃、H₂S以及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标准；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小型规模)。

表 3-4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0

表 3-4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摘要)

规模	小型	中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表 3-6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隧道窑废气	颗粒物	20	/	45m 排气筒	《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 3082-2024)表4的砖瓦工业排放限值
	SO ₂	50	/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及修改单
	NO _x	100	/		
	氨	8	/		
	氟化物	3	/		
破碎筛分粉尘	粉尘	30	/	依托现有15m 排气筒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
厂界	颗粒物	1.0		无组织排放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SO ₂	0.5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新扩改建的二级标准
	氟化物	0.02	/		
	氨	1.5	/		
	硫化氢	0.06	/		
	臭气浓度	20	/		

(二) 水污染物

技改扩建完成后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回用于周边农林灌溉，不外排。

(三) 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表 3-7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限值 单位：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70	55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	60	50

(四)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23号)和《湖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实施细则》(湘环发〔2024〕3号)的要求，湖南省主要对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铅、镉、砷、汞、铬、挥发性有机物、总磷等十一类污染物进行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

根据工程分析，生产废水全部回用，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林灌溉，不外排，无需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营运期排放的废气污染物包括：颗粒物、SO₂、NO_x、氟化物、NH₃、H₂S、油烟等，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SO₂、NO_x。

结合企业已批复的总量，根据以上分析结果，技改扩建项目完成后全厂

污染物总量变化详见下表。

表 3-9 项目技改扩建后总量控制指标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现有项目已审批 总量指标	技改扩建后 总量指标	增减量	已购买排污权	需补充购 买总量
SO ₂	7.11	6.928	-0.182	4.45	2.48
NOx	14.2	4.233	-9.967	20.62	0

本项目技改扩建后,建议新增申请的总量为:二氧化硫 2.48t/a, 总量控制指标由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申请购买。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仅需对新增的设施设备进行安装，调整部分布局，不涉及土建工程。施工时间较短，对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的结束而停止，对环境的影响很轻。</p> <p>施工期主要落实如下环保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加强施工区域的通风与场地清扫；(2) 严格控制和管理高噪声施工设备的使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3) 定期清理施工期固废。
营运期环境保护措施	<p>(一) 废气</p> <p>1 废气排放源说明</p> <p>本项目掺加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等代替部分页岩、粘土、低硫煤作为原料，采用隧道窑生产烧结砖，其生产设备及废气处理设施部分依托原有，技改完成后生产规模为年产 6000 万块烧结砖（折标砖）。</p> <p>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破碎筛分粉尘、隧道窑废气、污泥库异味废气、原料堆放和装卸扬尘；本项目依托现有食堂，不新增油烟废气。本报告按技改扩建后全厂的废气污染源源强进行核算。</p> <p>(1) 原料堆放、装卸扬尘 (G1)</p> <p>1) 堆场扬尘</p> <p>本项目堆场扬尘主要来源于原料堆场的物料。本评价参考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的起尘量推荐公式进行计算：</p> $Q=4.23\times10^{-4}\times V^{4.9}\times S$ <p>式中：</p> <p>Q——堆场起尘量，mg/s；</p> <p>V——当地平均风速，2.4m/s；</p> <p>S——堆场面积，按 4000m²计。</p> <p>由于原料堆场基本上不会出现满堆或漫堆的现象，因此 S 取总面积的 80% 计，则项目原料堆场起尘量约为 98.75mg/s，堆场扬尘产生量约为 2.56t/a</p>

(8.532kg/d, 0.356kg/h)。项目原料堆场建设为封闭结构，运输车辆出入口设置电动卷闸门，并设置喷雾装置，该措施能有效抑制扬尘的产生，其降尘率为90%，则堆场扬尘的无组织排放量为0.256t/a(0.036kg/h)。

2) 装卸扬尘

项目原料主要以页岩、低硫煤、粘土、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作为原料，在运输、装卸过程中除了污泥其余均会引起一定量的扬尘，以无组织排放粉尘为主。扬尘产生量的大小与物料硬度、自然含湿量、装卸高度、风速及治理水平等一系列因素关系密切，主要措施为喷雾抑尘，增大物料湿度。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石料落料及装卸逸散尘的产生系数按0.0025kg/t物料计，项目粉状物料装卸总量以15.2万t/a计，则本项目装卸粉尘产生量为0.38t/a(0.05kg/h)。项目原料装卸过程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并辅以洒水抑尘措施，可减少85%以上的扬尘外排，无组织扬尘排放量为0.057t/a(0.01kg/h)。

(2) 破碎筛分粉尘(G2)

本项目原料在进入搅拌工序前要进行破碎、筛分，对辊设备运行均为带水运行。破碎、筛分过程粉尘产生量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第七分册的3031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中的页岩、烧结类砖瓦产污系数：颗粒物产生量为1.23kg/万块标砖，本项目年产标砖6000万块，则项目破碎筛分工艺粉尘产生量为7.38t/a。

项目破碎和筛分工序已安装集气罩+布袋除尘器，风量为17800m³/h，运行工况为300d, 16h/d。将破碎、筛分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净化后，通过现有15m高排气筒DA001外排。有组织集气效率按85%计，布袋除尘效率按99%计；未收集到的粉尘量为1.107t/a(0.231kg/h)，项目破碎车间为封闭且设置喷雾洒水降尘措施，可阻挡部分粉尘外溢，约90%粉尘沉降在车间内，约10%粉尘外排，则无组织排放粉尘量约为0.111t/a。

则破碎筛分粉尘产排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本项目破碎筛分粉尘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有组织收集情况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破碎筛分	颗粒物	6.273	1.31	73.42	0.063	0.01	0.734	1.107	0.111	0.02

(3) 隧道窑废气 (G3)

本项目采用内燃法生产工艺，需要用薪柴进行点火引燃，每年用量约 0.6t，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主要依靠低硫煤、粉煤灰、炉渣自身燃烧产生的热量进行焙烧。焙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烟尘、SO₂、NO_x，采用自吸风设计，通过项目烟囱排放，产生的污染物情况划分为点火阶段和矸石自燃阶段，各个阶段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A、点火阶段污染物产生情况分析

每年点火引燃 1 次，需用薪柴 0.6t。引燃低硫煤和粉煤灰需持续 8 小时。以薪柴中灰分 1.5%，硫分 7%。本项目点火阶段产生的污染物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生物质工业锅炉”，项目点火阶段的产物系数选取如下；

表 4-2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生物质工业锅炉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蒸汽/热水 /其他	生物质燃料	层燃炉- 生物质散 烧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气量	万 Nm ³ /t 原料	6240
				烟尘	kg/t 原料	37.6
				二氧化硫	kg/t 原料	17S
				氮氧化物	kg/t 原料	1.02

通过计算可知，点火阶段所产生的废气量为 3744.168 万 Nm³/a；烟尘产生量为 0.022t/a；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0.0007t/a，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0.0006t/a。

由于本项目点火时间为 8h，点火过程中，其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 3082-2024) 表 4 的砖瓦工业排放限值。

B、自燃阶段污染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采用 1 座隧道窑利用页岩、粘土、粉煤灰、炉渣、污泥、建筑垃圾混合烧结制砖，属于全内燃烧结砖，利用木头引燃后，再利用原料本身的热值

进行自燃，窑内烘干焙烧阶段有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产生，技改扩建后生产规模为 6000 万块/年，2 条隧道窑共用一个烟囱，烟囱布置高度为 45m，烟囱出口内径为 4.2m。

1) 烟气量、NOx、颗粒物

依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第七分册的 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中的页岩、烧结类砖瓦制产污系数，产污系数见下表。

表 4-3 产污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格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烧结类砖瓦及建筑砌块	粘土、页岩、粉煤灰、污泥等	砖瓦窑工业焙烧窑炉（单条）（燃煤等）	≥ 5000 万块标砖/年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万块标砖	42980
				颗粒物	千克/万块标砖	4.73
				二氧化硫	千克/万块标砖	14.8
				氮氧化物	千克/万块标砖	1.66

项目生产规模：烧结砖年产量为 6000 万块（折标砖），24 小时生产，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经计算，项目隧道窑焙烧烟气中各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烟气总产生量为 25788 万标 m^3/a 、烟尘总产生量为 28.38t/a、氮氧化物总产生量为 9.96t/a。

2) SO₂

SO₂ 的主要来源于低硫煤、炉渣、粉煤灰、成型生物质颗粒，技改后对原料组成和匹配比发生一定的调整。低硫煤使用量约 15000t/a，硫含量约 0.25%；炉渣使用量约 4000t/a，硫含量约 0.05%；粉煤灰使用量约 19000t/a，硫含量约 0.02%；成型生物质颗粒使用量约 0.8t/a，硫含量约 0.2%。则隧道窑废气中硫产生量为 43.3016t/a，则 SO₂ 产生量为 86.603 t/a。

3) 氟化物

根据项目原料分析结果，项目使用原料页岩中含有氟化物，含量（以 F 计）分别为 0.002%，隧道烘烧窑焙烧废气中氟化物主要来源于氟元素反应产生的 HF、SiF₄ 等。根据《杨林军等钙基物料在砖坯烧制过程中固氟特性的研究[J].环境科学学报，2002 年 5 月，第 22 卷第 3 期》和《杨林军等烧结砖生产中氟的逸出及钙基废渣固氟特性研究[J].重庆环境科学，2002 年 8 月，第 24 卷第 4 期》，砖坯烧制过程中，氟逸出的初始温度约为 600℃，大部分氟在约

800℃至砖坯发生明显烧结的温度内逸出，逸出的氟化物以 HF 为主（占 90% 以上），SiF₄ 主要由形成的 HF 再与含硅成分反应产生。在烧结砖生产中，保温段、焙烧段产生的含氟烟气通常先流向干燥段干燥预热砖坯，此处的砖坯可吸附烟气中的氟化物；一般被吸附的氟化物（以 HF 为主）会与砖坯中 CaO 反应生成 CaF₂，当砖坯进入焙烧带、保温带烧制时，仅有极少数 CaF₂ 分解释出 HF，其余大部分则存留于砖中（特别是砖的表层）。生石灰等钙基物料固氟效果较好，可使砖坯存氟率由约 25%-30% 增至 70% 以上，且不影响砖制品质量。

本项目页岩、粘土等原料中 CaO、MgO、SiO₂ 等碱性物质，可以起到较好的固氟作用，本评价砖坯存氟率按 70% 计算。根据原辅材料用量，项目技改扩建后页岩年用量为 95000t/a，氟含量 0.002%，氟释放率按 30% 计算，则隧道烘烧窑废气中氟化物产生量为 0.57t/a。

4) 氯化氢 (HCl)

本项目使用的是制砂厂沉淀池的污泥，该类污泥成分简单，因此，本项目隧道窑焙烧过程不产生氯化氢污染物。

5) 重金属

本项目烧结砖生产过程中，污泥与页岩、粘土等制砖原料加水搅拌、挤出成型，并在高温下焙烧。原料中的金属盐固化在砖内，呈无机状态，不会以颗粒物形式挥发排放，因此，本项目隧道窑焙烧过程不产生重金属污染物。

6) 二噁英

二噁英的形成主要有两方面：一是焚烧过程中形成，在局部供氧不足时含氯有机物形成二噁英类的前驱物，再反应生成二噁英。二是燃烧以后形成，因不完全燃烧产生的剩余部分前驱物，在烟气中金属（尤其是 Cu）的催化作用下，形成二噁英。国内外对焚烧炉二噁英的控制研究认为，固废在 850℃ 以上高温中燃烧，可控制二噁英的产生，含二噁英的烟气在 850℃ 以上高温有效滞留时间在 2 秒以上可有效控制二噁英。

本项目建成后利用污泥与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进行掺加并进行烧结砖生产，干污泥占总物料用量的 8%，掺入量较少，燃烧过程中主要还是依靠低硫煤、污泥物料进行燃烧；砖块燃烧为架空燃烧模式，与空气接触面较

大，燃烧温度为 1000℃左右，温度高于二噁英产生条件（800℃），且砖坯在隧道窑中缓慢前进，经充分烧结后方输出隧道窑，烟气在窑内高温区停留时间可达 10s 以上，有足够的时间确保污泥中的有机质得到充分的燃烧，因此，本项目隧道窑焙烧过程不产生二噁英。

7) 氨气

本项目隧道窑废气经湿电除尘+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SNCR 脱硝处理，SNCR 脱硝处理过程会有极少量的氨气逸散，建设单位需定期为废气处理进行维护，对环境影响较小。

8) 隧道窑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隧道窑废气经湿电除尘+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SNCR 脱硝处理后经 45 米排气筒排放。湿电除尘装置除尘效率为 92%；四级双碱法脱硫除尘装置除尘效率为 85%，脱硫效率为 92%，脱氮效率为 15%，氟化物效率为 90%；SNCR 脱硝装置脱氮效率 50%。本项目隧道窑配套了 2 台 22 万 m²/h 的变频风机，运行工况为 300 天*24h。

技改扩建后隧道窑废气主要污染物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技改扩建后隧道窑废气主要污染物的产排情况

排气筒	风量 m ³ /h	主要污 染物种 类	技改扩建后						排放限值 mg/m ³	
			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³	产生浓度 mg/m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DA002	440000	颗粒物	28.402	3.94	8.97	0.341	0.05	0.11	20	
		SO ₂	86.604	12.03	27.34	6.928	0.96	2.19	50	
		NOx	9.961	1.38	3.14	4.233	0.59	1.34	100	
		氟化物	0.57	0.08	0.18	0.057	0.01	0.02	3	
备注		污染物含点火阶段和自燃阶段								

(4) 污泥库 (G4)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益阳市顺通建材有限公司、湖南临亚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洗砂工艺沉淀池中产生的淤泥。该类污泥成分简单，异味较小，不做定量分析。建设单位对入场污泥及时进行处理，减少污泥在厂内的暂存时间，减少异味的产生。

(5) 输送、对辊、搅拌废气 (G5)

本项目物料均采用胶带运输机进行输送，在输送的过程中将会产生少量的扬尘。胶带运输机运输物料时，仅在破碎车间运输的物料易产生粉尘，其他运输过程中的物料均含有一定的湿润度，不易产生粉尘，输送带上设置了防尘罩，破碎车间为密闭式，地面硬化，且采取了洒水抑尘的措施，因本项目物料在运输过程中产生无组织排放量较小，不做定量分析。

本项目对辊和搅拌工序物料有一定的湿度，操作过程也会根据湿度情况添加水进行作业，过程中产生无组织排放量较小，不做定量分析。

(6) 食堂油烟废气 (G6)

本项目技改扩建后人员未变动，根据原环评油烟产生量为 15.075kg/a。食堂每天烹调按 5 小时计算，设置 1 台风量为 4000m³/h 风机，则油烟产生浓度为 2.51mg/m³。食堂安装了油烟净化装置，去除效率不低于 60%。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的油烟废气排放量为 20.1g/d, 6.03kg/a, 排放浓度为 1.0mg/m³，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2mg/m³）。

表 4-5 废气污染物信息表

产生部位	污染 物	产生			处理情况			排放情况				
		浓度 mg/N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处理设施	收集效率 %	处理效率 %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Nm ³
原料堆场扬尘	颗粒物	/	/	2.56	密闭+洒水降尘	/	90	0.036	0.256	/	/	/
原料装卸扬尘	颗粒物	/	/	0.38	密闭+洒水降尘	/	85	0.01	0.057	/	/	/
破碎筛分粉尘	有组织颗粒物	73.42	1.31	6.273	布袋+15m 排气筒	85	99	/	/	0.01	0.063	0.734
	无组织颗粒物	/	/	1.107	密闭+洒水	/	90	0.02	0.111	/	/	/
隧道窑废气	颗粒物	8.97	3.94	28.402	静电除尘+双碱喷淋+SNCR 脱硝+45m 排	98.8				0.05	0.341	0.11
	SO ₂	27.34	12.03	86.604			92			0.96	6.928	2.19
	NOx	3.14	1.38	9.961			57.5			0.59	4.233	1.34

	氟化物	0.18	0.08	0.57	气筒		70			0.01	0.057	0.02
污泥库异味	NH ₃ 、H ₂ S	/	/	/	减少暂存，及时处理	/	/	/	/	/	/	/
输送、对辊、搅拌废气	颗粒物	/	/	/	密闭输送带、洒水降尘、密闭车间、加水作业	/	/	/	/	/	/	/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	2.51	/	0.0150 75	油烟净化	/	60	/	/	/	0.0060 3	1

项目生产废气产、排情况如下表：

表 4-6 废气产排环节、污染物种类、污染物产生量、浓度、排放方式

废气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污染治理设施 a	收集效率	排放形式	排放口编号	排放情况		
		kg/h	t/a					mg/m ³	kg/h	t/a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1.31	6.27 3	布袋除尘器 (处置效率 99%)	85%	有组织	DA00 1	0.734	0.036	0.063
隧道窑废气	颗粒物	3.94	28.4 02	静电除尘+双碱喷淋+SNCR 脱硝	100%	有组织	DA00 2	0.11	0.05	0.341
	SO ₂	12.03	86.6 04					2.19	0.96	6.928
	NOx	1.38	9.96 1					1.34	0.59	4.233
	氟化物	0.08	0.57					0.02	0.01	0.057
原料堆场扬尘	颗粒物	0.12	2.56	密闭+洒水降尘	/	无组织	/	/	0.01	0.256
原料装卸扬尘	颗粒物	0.5	0.38	密闭+洒水降尘	/	无组织	/	/	0.01	0.057
污泥库异味	NH ₃	/	/	减少暂存，及 时处理	/	无组织	/	/	/	/
	H ₂ S	/	/		/	无组织	/	/	/	/
输送、对辊、搅拌废气	颗粒物	/	/	密闭输送带、 洒水降尘、密 闭车间、加水 作业	/	无组织	/	/	/	/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	/	0.01 5075	加强车间通风	/	无组织	/	1	/	0.006 03

2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2.1 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设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2 处，均一般排放口。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	/	/	/	/	/	
主要排放口合 计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	/	/	/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颗粒物	0.734	0.01	0.063	
2	DA002	颗粒物	0.11	0.05	0.341	
3		SO ₂	2.19	0.96	6.928	
4		NOx	1.34	0.59	4.233	
5		氟化物	0.02	0.01	0.057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 计		颗粒物			0.404	
		SO ₂			6.928	
		NOx			4.233	
		氟化物			0.057	

2.2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源为生产厂房，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异味，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产污环 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破碎筛分 粉尘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GB29620- 2013) 表 3 中企业边界大 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1.0	0.111
				1.0	0.313
				1.0	/

		作业			
污泥库异味	NH ₃	减少暂存，及时处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	/	/
	H ₂ S			/	/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	油烟净化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2	0.00603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424	
油烟				0.00603	

2.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详见下表：

表 4-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828
2	SO ₂	6.928
3	NOx	4.233
4	氟化物	0.057
5	油烟	0.00603

3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包括隧道窑废气、破碎筛分粉尘。

1) 隧道窑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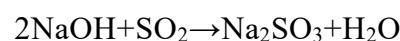
本项目对隧道窑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现有项目隧道窑废气仅经双碱喷淋处理经 6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本项目技改完成后，隧道窑废气经静电除尘+双碱喷淋+SNCR 脱硝装置处理后经 4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

静电除尘工艺：静电除尘进行空气净化的基本技术原理是高压静电除尘技术。即把带尘空气引入高电压静电场内，通过 尖端放电作用使其中的尘埃颗粒带上电荷，带电颗粒在电场中受到电场力的作用，向带相反电性的电极板运动，并集附于其上，从而达到洁净空气的目的。静电集尘的特点是风阻小，对小粒径粒子 (粒径≤5um) 的净化效率较高，灭菌效率高，运行成本低的优点。但静电集尘区对电源的稳定程度、电场的制作工

艺要求极高，制作成本相对预过滤式净化器相对较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第七分册的 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中静电除尘的去除效率可达 92%，技术可行。

钠钙双碱法脱硫工艺：原理是利用氢氧化钠溶液作为启动脱硫剂，配制好的氢氧化钠溶液直接打入脱硫塔洗涤脱除烟气中 SO₂ 来达到烟气脱硫的目的，然后脱硫废水经脱硫剂再生池石灰中和，还原成氢氧化钠再打回脱硫塔内循环使用。钠钙双碱法烟气脱硫工艺同石灰石/石灰等其他湿法脱硫反应机理类似，该工艺克服了传统石灰石/石膏容易结垢和堵塞的缺点。由于钠基脱硫剂碱性强，吸收二氧化硫后反应产物溶解度大，不会形成过饱和结晶，造成结垢堵塞问题；另一方面，脱硫产物排入再生池内用氢氧化钙进行还原再生，再生出的钠基脱硫剂再被打回脱硫塔循环使用，在保持较好脱硫效果下大大降低了投资及运行成本，双碱法脱硫反应机理如下：

脱硫塔内吸收反应：



再生过程：



氧化过程（副反应）：



双碱法系统简单，主要包括烟气系统、SO₂ 吸收系统、吸收剂制备及补充系统、脱硫产物处理系统和电气控制系统。影响双碱法脱硫效率的因素有液气比、pH 值、固含量、初始浓度、空塔气速等。童志权等研究发现，固含量和空塔气速（在一定范围内）影响较小，液气比、初始 pH 值、初始浓度对脱硫效率影响较大。

双碱法脱硫工艺具有以下突出优点：

①发展历史长，技术成熟，运行可靠，脱硫装置投入率一般可达 96% 以上，不会因脱硫设备而影响设施的正常运行，使用寿命长，在国内外工程中采

	用最多。						
	<p>②脱硫效率高，吸收剂利用率高，脱硫效率可达95%以上，采用该脱硫工艺SO₂的脱除量大，有利于地区和企业实行总量控制。该脱硫工艺对硫分的适应性也很强，当硫分变化时，可以通过调节钙硫比、液气比等因子来保证脱硫效率。</p> <p>③脱硫剂来源广，价格便宜。</p> <p>④脱硫副产物便于综合利用。双碱法脱硫工艺的脱硫副产物为石膏，主要用途是建筑制品、水泥缓凝剂等。脱硫副产物综合利用不但可以增加企业效益，而且可以减少脱硫副产物处置费用。</p> <p>根据相关资料显示，钠钙双碱脱硫工艺对SO₂的去除效率可达90%以上；协同脱酸，对氟化物、氯化氢等酸性气体的去除率也可达80%以上。此外，对氮氧化物也有一定的去除效率。本项目采用的是四级碱液喷淋脱硫，去除率可达92%。</p>						
	2) 破碎筛分治理措施						
	本项目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对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进行处置，去除效率达到99%，该工艺技术成熟，可实施性强。						
	根据工程分析，颗粒物排放浓度可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2的标准。						
	表 4-10 废气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气名称	废气源强编号	处理工艺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口
原料装卸、堆场废气	G1	密闭+洒水降尘	90%	/	/		/
破碎筛分粉尘	G2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	85%	99		DA001
隧道窑烘 干焙烧废 气、	颗粒物 SO ₂ NOx 氟化物	G3	静电除尘+双碱 喷淋+SNCR 脱 硝	/	92%后+85% 92 15%后+50% 70	是	DA002
污泥异味	G4	减少暂存，及时 处理	/	/	/		/

	输送、对辊、搅拌 废气	G5	密闭输送带、洒水降尘、密闭车间、加水作业	/	/	/		/
	食堂油烟	G6	油烟净化	60%	/	/		/

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本项目废气处理技术可行。

4 废气排放口情况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口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 4-11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温度/℃
			经度	纬度				
DA001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112.183780°	28.628328°	85	15	0.5	20
DA002	隧道窑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x、氟化物	112.184037°	28.628014°	85	45	4.2	40

①建设单位应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的规定在废气排污口较近距离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②企业应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的规定在各废气处置设施出口及废气总排口相应位置设置采样口。

5 废气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砖瓦工业》(HJ1254-2022)、《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 3082-2024)并结合项目特点制定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12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率	排放执行标准
废气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
		DA002	SO ₂ 、NOx、颗粒物	在线(已安装)	《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 3082-2024) 表 4 的砖瓦工业排

无组织	厂界	氨	1 次/年	放限值
		氟化物	1 次/年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
		颗粒物、SO ₂ 、氟化物、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1 次/年	颗粒物、SO ₂ 、氟化物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

6 废气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均为《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 明确规定的可行性技术，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7 排气筒设置合理性分析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7 其他规定”要求新污染源的排气筒一般不应低于 15m；《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表 2 及修改单中“4.6 人工干燥及焙烧窑的排气筒高度一律不得低于 15m；《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 3082-2024) 中“4.7 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m (因安全考虑或有特殊工艺要求的除外)，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相对高度关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排气筒周围半径 200m 范围内有建筑物时，排气筒高度还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 DA001、DA002 排气筒高度分别为 15m、45m，排气筒高于周围半径 200m 范围内建筑 5m，符合高度设置要求。

8 废气污染物“三本账”

技改扩建前后主要大气污染物“三本账”见下表所示。

表 4-13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三本账”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量 t/a	已审批总量 t/a	本项目排放量 t/a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技改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t/a	增减量 t/a
隧道窑 废气	颗粒物	2.957	/	0.828	-2.129	0.828	-2.129
	SO ₂	7.105	7.11	6.928	-0.177	6.928	-0.177
	NO _X	14.198	14.20	4.233	-9.965	4.233	-9.965
	氟化物	0.24	/	0.057	-0.183	0.057	-0.183

	破碎筛分	颗粒物	0.059	/	0.063	+0.004	0.063	+0.004
污泥库	氨	/	/	0	0	0	0	0
	硫化氢	/	/	0	0	0	0	0
其他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0.0308	/	0.424	+0.3932	0.424	+0.3932	
食堂油烟	油烟	0.00603	/	0.00603	0	0.00603	0	
备注	原环评破碎筛分粉尘集气罩收集率按 95%计算，未考虑原料装卸、堆场废气量							

(二) 废水

1 废水排放源说明

本项目运营期技改扩建后，用水环节主要为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制坯搅拌水、成化水、双碱喷淋水、湿电水、降尘水和车辆冲洗水。

1) 生活污水：现有工程生活污水仅经隔油+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林灌溉；本次技改后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后用于周边农林灌溉。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5 计算，则生活污水量为 3.44m³/d (1032m³/a)。员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r、BOD₅、SS、氨氮、动植物油等。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年版）-《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的表 1-1，湖南属于五区，主要污染物浓度 COD_r: 285mg/L、NH₃-N: 28.3mg/L。参考《给水排水设计手册第 05 册城镇排水》（第二版），湖南属于低浓度地区，BOD₅: 110mg/L、SS: 100mg/L。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4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污染治理措施	处理能力%	处理后情况		去向
			废水量 m ³ /a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污水	COD _r	1032	285	0.294	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	64.9%	100.04	0.103	用于周边农林灌溉
		BOD ₅		110	0.114		81.8%	20.02	0.021	
		SS		100	0.103		30%	70	0.072	
		氨氮		28.3	0.029		47%	15	0.015	

		动植物油		20	0.021		50%	30	0.031							
2) 制坯搅拌用水: 制坯搅拌用水进入产品, 无废水排放。																
3) 双碱喷淋用水: 项目脱硫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每日补充损耗, 无废水排放。																
4) 降尘用水: 本项目降尘用水直接挥发散失, 无废水排放。																
5)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含 SS, 收集后经沉淀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6) 陈化用水: 陈化用水进入产品, 无废水排放。																
7) 湿电除尘用水: 湿电除尘废水含 SS, 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每日补充损耗, 无废水排放。																
8) 初期雨水: 厂区面积未发生变化, 初期雨水产生量未发生变化。根据原有环评, 初期雨水量为 502 m ³ /a, 厂区建有 1 个 1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 初期雨水含 SS, 经收集沉淀后用于制砖, 不外排。																
2 废水排放口情况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口。																
3 废水监测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砖瓦工业》(HJ1254-2022), 废水自行监测见表 4-15。																
表 4-15 废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执行标准												
雨水池雨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日	手工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												
注: 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监测,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4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隔油主要是对食堂废水进行隔油预处理, 减少废水中动植物油含量。三格化粪池处理是一种利用厌氧发酵和沉淀的原理, 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 属于初级的过渡性生活处理构筑物。污水进入三格化粪池经过 12~24h 的沉淀, 可去除 50%~60% 的悬浮物。沉淀下来的污泥经过 3 个月以上的厌氧发酵分解, 使污																

泥中的有机物分解成稳定的无机物，易腐败的生污泥转化为稳定的熟污泥，改变了污泥的结构，降低了污泥的含水率。经三格化粪池处理后的废水再经后端人工湿地处理后可用于施肥，综合利用。定期将污泥，用作肥料。

沉淀池是利用水流中悬浮杂质颗粒向下沉淀速度大于水流动速度、或向下沉淀时间小于水流流出沉淀池的时间时能与水流分离的原理实现水的净化。本项目双碱喷淋废水、湿电除尘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采用沉淀池进行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

5 废水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拟采用的污水处理设施为可行技术，项目废水对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三) 噪声

1 噪声源强情况

本技改扩建项目在现有砖厂的基础上增加 1 条泥浆输送带、3 台对辊机和 2 台风机，原有噪声设备数量和布局未发生变化。新增设备噪声源强值在 75~80dB (A) 间，生产设备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消声器等设施进行降噪。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及声级见下表。

表 4-16 项目新增噪声设备情况一览表 (室内声源) 单位: dB (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声功率级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 边界距离/ m	室内边 界声级 /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物外距离 (m)	
1	厂房	输送带	1	80	基础 橡胶	65	2	85	15	60~65	昼间 生产	15	55~60	1
2		对辊机	3	85	垫减 振， 厂房 隔声	70	15	85	18	60~65	夜间 不生产	15	50~55	1
备注		原点位于厂区西南角												

表 4-17 噪声源信息表 (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	声功率级 /dB (A)	空间相对位置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 段
				X	Y	Z		
1	风机	2 套	80	95	-5	85	基础减振	全天运 行

2	风机 (旧)	1 套	80	92	-5	85	基础减振	夜间运 行
---	-----------	-----	----	----	----	----	------	----------

2 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本次评价采用下述噪声预测模式：

①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

本项目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主要采用附录 A 中户外声传播衰减公式：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几何发散 (A_{div})、大气吸收 (A_{atm})、地面效应 (A_{gr})、屏障屏蔽 (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②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本项目位于室内的声源，室内声源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参考附录 B 中 B.1 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delta)$$

式中：L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③衰减项的计算

本项目衰减项的计算主要考虑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公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式中：LA (r)：预测点距声源 r 处的噪声值，dB (A)；

LA (ro)：参考位置 ro 处的 A 声级，dB (A)。

④噪声贡献值计算

由建设项目自身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噪声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right]$$

式中：t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t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3 预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表 2-22 对昼间正常工况厂界噪声进行检测，可作为昼间背景值，厂界东、西、南、北侧厂界噪声分别为 46、59、37、51 Leq (A)。夜间仅隧道窑及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再根据建设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按预测模式，考虑隔声降噪措施、距离衰减及厂房屏蔽效应等，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贡献值结果 单位：dB (A)

预测点 预测结果		厂界东侧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叠加值	昼间	46.3	59.3	39.5	51	60	达标
贡献值	夜间	33.2	48.8	28.8	23.5	5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产时，经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各厂界昼间噪声叠加值和夜间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类标准限值。本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

4 噪声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砖瓦工业》(HJ1254-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相关要求，项目厂界噪声监测要求如下表。

表 4-19 噪声监测信息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昼、夜间，连续等效 A 声级、最高	半年/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等效 A 声级		2008) 2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1 固体废物产生源说明				
<p>技改扩建后，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坯、废砖、脱硫除尘渣、除尘器收尘灰、沉渣、废金属、废机油等。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不经过贮存或者堆积过程，而在现场直接返回到原生产过程或返回其产生过程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p>				
<p>1) 生活垃圾 (S7)</p> <p>本项目劳动定员 45 人，生活垃圾按 $0.5\text{kg/d} \cdot \text{人}$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75t/a，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2) 废坯、废砖 (S1)</p> <p>切条、切坯过程中产生的废坯包括不合格坯条、坯块，以及切制产生的湿坯边角余料，可在成型间就地及时返回挤条机中重新挤出，或干化后重回生产工序用作制砖原料。成品经检验后产生少量的废砖。根据业主单位提供的资料，废坯、废砖产生量约为 15t/a，该废坯、废砖经破碎后回用作制砖原料。</p>				
<p>3) 沉淀池沉渣 (S2、S3、S6)</p> <p>脱硫除尘渣主要来源于双碱法处理废气过程，脱硫除尘环节处理粉尘约 1.931t/a，氢氧化钙、氢氧化钠使用量为 190t/a。根据计算，项目脱硫除尘渣产生量约 191.931t/a。</p> <p>湿电除尘渣主要来源于湿电除尘处理废气过程，湿电除尘环节处理粉尘约 26.13t/a，则项目湿电除尘渣产生量约 26.13t/a。</p> <p>车辆冲洗废水及初期雨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处理后进行回用，沉淀池内会产生沉渣，该部分沉渣主要成分为残留细砂及少量泥土等。类比同类企业，沉渣产生量约 2t/a，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p> <p>综上，本项目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 220.061 t/a，沉渣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p>				
<p>4) 除尘器集尘 (S4)</p> <p>根据破碎筛分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情况，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p>				

6.21t/a，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5) 废金属 (S5)

本项目外购的页岩、粘土、炉渣、低硫煤、建筑垃圾等先进行磁吸除铁，根据业主单位的资料，废金属产生量为 5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6) 废矿物油 (S7)

项目运营期将不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修及更换润滑油，检修及更换润滑油过程中有少量的废矿物油和废劳保用品（废含油手套及抹布）产生，废矿物油废劳保用品（废含油手套及抹布）产生量为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14-08，废矿物油经专用收集桶收集后储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综上，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明细见下表。

表 4-20 运营期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环节	物态	性质	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和方向
						现工程	本项目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01-S60	/	6.75	6.75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坯、废砖	生产过程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12.5	15	
沉淀池沉渣	废气处理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未计算	220.06 1	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除尘器集尘	废气处理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99-S59	/	10	6.21	
废金属	磁吸工序	固态	一般固废	900-099-S17	/	未计算	5	外售综合利用
废矿物油	设备维修	液态	危险废物	900-214-08	T/I	0.3	0.2	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2 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废管理及处置措施要求

一般固废间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相关要求建设，地面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使用防水混凝土。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通过规范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p>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依托现有工程，建设单位应做好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的暂存工作，不合格砖、布袋除尘器集尘、沉淀池沉渣、脱硫废渣可分别贮存在原料堆场回用于生产，废金属暂存一般固废间，生活垃圾暂存在垃圾桶内。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p> <p>2) 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危物暂存要求</p> <p>本项目危险废物厂内暂存依托现有工程危险废物暂存库。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规定，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规定进行收集、贮存，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安全处置。本项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建设要求如下：</p> <p>①危废暂存间地面采用坚固、防渗、耐腐蚀的材料建造，进行重点防渗，防渗层防渗性能不得低于 1m 厚、渗透系数$\leq 10^{-7}$cm/s 粘土层的防渗性能，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托盘等设施；</p> <p>②贮存场所须做好防渗漏、防风、防雨、防晒、防火等措施，地面须硬化、耐腐蚀、无裂隙，贮存区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并配备相容的吸附材料等应急物资；</p> <p>③将危险废物装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容器必须完好无损；</p> <p>④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p> <p>⑤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危险废物堆放点设置警示标识；</p> <p>⑥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对危险废物情况做好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位置、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p> <p>⑦库内废物定期由有资质单位的专用运输车辆运输；</p> <p>⑧指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p>
--	---

	<p>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含2023修改单）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p> <p>本项目须按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采取以上综合措施后，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外环境的影响可接受。</p> <h3>3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h3> <p>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危险废物处置措施和方案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h4>（五）地下水、土壤</h4> <h5>1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及途径简析</h5> <p>现有项目主要原燃料为页岩、粘土、低硫煤、粉煤灰、建筑垃圾；本技改扩建项目完成后，减少页岩、粘土、低硫煤的使用量，掺加污泥、炉渣等替代部分原料。根据项目生产工艺及布局，对地下水和土壤可能造成污染影响的污染源、影响因子和途径主要为：</p> <p>（1）在新建的固废车间设置污泥暂存库（其他一般固废储存过程不产生滤液）位于现有原料库内。污泥本身含少量有机质和水，存储中易产生生物化学转变，同时产生滤液，通过入渗等发生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产生累积影响。</p> <p>（2）脱硫处理水沉淀循环系统。该系统长期盛放高含盐量的碱性循环水，当池体出现破裂可通过渗透至设施底部进入土壤和地下水，并对其环境产生累积影响。</p> <p>（3）废气处理区。该区域存放有废气处理药剂，当储罐出现破裂可通过渗透至设施底部进入土壤和地下水，并对其环境产生累积影响。</p> <p>（4）危废暂存库。项目危废种类较简单，主要为废机油，当发生意外情况时，可能使废油渗入危废间地下，通过入渗等发生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产生累积影响。</p>
--	--

2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防治措施

(1) 源头防范措施

严格控制协同固废的入厂质量，污泥有毒有害成分含量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制砖用泥质》（GB/T 25031-2010）表1、表2、表3、表4相关限值要求；污泥、建筑材料企业产生的一般固废均非危废，从源头控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

(2) 防控措施

本工程建成后，为确保评价区域地下水不受到本项目污染，针对上述污染源及污染途径，建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的要求，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划分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

表 4-21 项目营运期地下水污染分区防控

分区	厂内分区	防渗等级
简单防渗区	办公生活区、成品堆场	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烧成区、陈化车间、破碎车间、成型车间、原料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采取防渗措施后的基础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重点防渗区	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气处理区药剂存放点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采取防渗措施后的基础层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采取上述综合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对地下水和土壤的环境影响可接受。

(六) 生态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范围内进行技改扩建，未新增用地，本次评价不进行生态影响分析。

(七) 环境风险

1 环境风险识别

环境风险识别主要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和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环保措施风险识别、火灾风险识别、液态物料泄漏风险识别等。

①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泄漏、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本项目主要危险物质及危险性识别如下。

表 4-22 本项目主要环境分析物质一览表

物质名称	CAS 号	毒害性	储存位置	最大储量 (t)	临界量 (t)	qi/Qi
尿素液 (45%)	57-13-6	健康危险急 性毒性物质 (类别 2, 类别 3)	废气处理区	5	50	0.1
氨水 (30%)	1336-21-6		废气处理区	5	50	0.1
氢氧化钠	1310-73-2		废气处理区	20	50	0.4
氢氧化钙	1305-62-0		废气处理区	10	50	0.2
危险废物	/		危废暂存库	0.2	50	0.004
合计						0.804

从上表可知 $Q=0.804 <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附录 C1.1 中的规定，当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 $Q < 1$ 时，则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进行简单分析。

②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本项目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主要考虑危废暂存间、原辅料区，具体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 4-23 本项目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一览表

序号	生产系统名称	数量	危险性识别
1	危废暂存间	1 间	危废泄漏风险
2	废气处理区	1 处	风险物质泄漏风险、废气非正常排放

③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

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识别，包括分析危险物质特性及可能的环境风险类型，识别危险物质影响环境的途径，分析可能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上述物质及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结果，综合分析，主要考虑本项目环境风险类型为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泄漏、废气处理区风险物质泄漏，对项目周围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④环保措施风险识别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废气非正常排放。

	<p>2 危废暂存间风险防范措施</p> <p>专人进行管理，粘贴危险警示标识标牌；危险废物暂存间要做好防腐、防渗、防风、防雨、防流失措施。</p> <p>3 废气处理区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设专人进行管理，区域地面做好防渗处理；加强设备保养和维护，保证设备运行正常；储罐设置防泄漏围堰。</p> <p>4 废气处理设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设专人进行管理，加强设备保养和维护，保证设备运行正常。</p> <p>5 火灾爆炸的次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发生火灾后，首先要进行灭火，降低着火时间，减少燃烧产物对环境空气造成的影响；事故救援过程中产生的喷淋废水和消防废水应引入厂内事故池暂时收集，然后分批进入污水处理站达到接管标准后出厂或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p> <p>其它废灭火剂、拦截、堵漏材料等在事故排放后统一收集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上述分析可知，事故发生时，可能会产生伴生、次生污染物 CO 等，会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企业应针对各种可能存在的次生污染物制定针对性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该类事故，立即组织力量进行救援、现场消洗。</p> <p>6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p> <p>本项目运行期间的环境风险较小，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明确岗位责任制，提高环境风险意识，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并完善应急预案及各项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并在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可有效降低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确保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处在可接受的水平。</p>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破碎筛分粉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
	DA002	隧道窑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x、氟化物、氨	静电除尘+双碱喷淋+SNCR 脱硝+45m 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x、氨执行《工业炉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3/3082-2024)表4的砖瓦工业排放限值；氟化物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
	原料装卸、堆场废气		颗粒物	密闭+洒水降尘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
	输送、对辊、搅拌废气		颗粒物	密闭输送带、洒水降尘、密闭车间、加水作业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
	污泥异味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减少暂存，及时处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SS、BOD ₅ 、动植物油	经隔油+三格化粪池+人工湿地处理后回用于周边林地浇灌及施肥	不外排
声环境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消声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合理布局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固体废物	<p>①依托现有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10m²，废金属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废坯、废砖、脱硫除尘渣、湿电除尘渣、除尘器收尘灰、沉渣暂存原料库，回用于生产。</p> <p>②依托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约 12m²，设置危险警示标志和明确的标识标签；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设置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外运安全处理处置。</p> <p>③与有资质单位签定处置协议，建立危险废物出入库台账。</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对危废暂存间、废气处理区药剂存放点进行重点防渗；烧成区、陈化车间、破碎车间、成型车间、原料库进行一般防渗区；办公生活区、成品堆场进行一般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湖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修订版）》进行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①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完成后方可投入生产；</p> <p>②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办理排污许可手续，本项目为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 303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和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其他，属于重点管理；</p> <p>③落实自行监测计划；</p> <p>④及时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公开。</p>

六、结论

综上所述，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技改扩建项目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在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前提下，废气、废水、噪声等均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有效、安全的处置，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因此，本评价认为该建设项目从环保角度出发是合理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3.0468 t/a	3.0468 t/a	/	1.315 t/a	-1.7318 t/a	1.315 t/a	-1.7318
	SO ₂	7.105 t/a	7.105 t/a	/	6.928 t/a	-0.177 t/a	6.928 t/a	-0.177
	NO _x	14.198 t/a	14.198 t/a	/	4.233 t/a	-9.965 t/a	4.233 t/a	-9.965
	氟化物	0.24 t/a	0.24 t/a	/	0.057 t/a	-0.183 t/a	0.057 t/a	-0.183
	油烟	0.00603 t/a	0.00603 t/a	/	0.00603 t/a	0	0.00603 t/a	0
废水	COD	/	/	/	/	/	/	/
	BOD ₅	/	/	/	/	/	/	/
	SS	/	/	/	/	/	/	/
	NH ₃ -N	/	/	/	/	/	/	/
	TP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生活垃圾		6.75 t/a	6.75 t/a	/	6.75 t/a	0	6.75 t/a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坯、废砖	12.5 t/a	12.5 t/a	/	15 t/a	+2.5 t/a	15 t/a	+2.5
	沉淀池沉渣	未计算	未计算	/	220.061 t/a	+220.061 t/a	220.061 t/a	+220.061
	除尘器集尘	10 t/a	10 t/a	/	6.21 t/a	-3.79 t/a	6.21 t/a	-3.79
	废金属	未计算	未计算	/	5 t/a	+5 t/a	5 t/a	+5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0.3 t/a	0.3 t/a	/	0.2 t/a	-0.1 t/a	0.2 t/a	-0.1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件 1：委托书

委 托 书

湖南中鉴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环境保护部门的要求，我公司特委托贵单位负责“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技改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加快进度，尽早完成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5 日

附件 2：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





益阳市环境保护局

益环资审[2017]21 号

关于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 年产 3000 万块页岩多孔砖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

你厂呈报的《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年产 3000 万块页岩多孔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拟投资 600 万元，在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依托现有的 24 门轮窑实心粘土砖厂进行技术改造成 24 门页岩多孔砖砖厂，配套建设脱硫设施、原料工棚等。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用地规划要求，根据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各项污染治理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同意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工程方案实施项目建设。

三、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 完善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做好废水污染防治。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的农田施肥，焙烧废气处理设施废水经沉淀后回用，均不外排。

(三)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报告表要求，物料破碎、混合搅拌等产尘点设置密闭操作间和加水喷淋除尘系统降尘；烟气经脱硫除尘措施处理后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限值后通过60米高的烟囱达标排放；原料堆场搭建防逸散、防流失封闭原料棚，对厂区和进出场道路采取定期洒水等措施，以便抑制无组织排放粉尘，厂界监控点粉尘浓度应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严禁露天堆放各类物料。食堂油烟废气采用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四)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并采取隔声、减震、绿化降噪、距离衰减等措施，使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五)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控制。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原则做好固废的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强化各类固废的临时储存和管理，各类固废不得露天堆放。沉淀池产生的沉淀物、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作为原料使用；不合格的产品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禁止乱堆乱放，随意外排。

(六)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落实安全预评价和消防的要求，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制定风险应急预案，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七) 污染物总量控制。本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为： $S0_2 \leq 4.45 t/a$ 、 $N0_x \leq 20.62 t/a$ ，通过交易方式获得。

四、项目建成，应按规定程序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申领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益阳市环保局资阳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益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10月10日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环资审〔2019〕10号

关于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5000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年产5000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已收悉。

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原为“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拟在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建设年产5000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环保投资为150万元)，总占地面积3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为 $20000m^2$ 。建设了一条二烘二烧的隧道窑生产线，拟采用页岩、粘土、粉煤灰、低硫煤为主要原料，预计投产日期为2019年6月。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根据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各项污染治理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同意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工程方案实施项目建设。

三、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营运期间，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作好如下工作：

(一)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对“三废”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严禁“三废”不经处理直接排放。

(二) 做好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点火过程废气、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通过脱硫除尘设施处理达《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中相关标准后经65m高的排气筒排放；破碎车间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达《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2相关标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原料堆场、成品堆场和陈化库通过采用密闭式和洒水措施抑制无组织粉尘排放，厂界控制点粉尘应该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表3相关标准；食堂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使得油烟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值(2mg/m³)后排放。

(三) 做好项目水污染防治工作。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废气处理设施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雨水经地面径流收集至雨水收集池，经沉淀后用作厂区内洒水降尘。

(四)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破碎机、滚筒筛、搅拌机、挤出机等运行过程所产生的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必须通

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项目区内设置“禁鸣”、“限速”标志，使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边角料和不合格砖坯、不合格砖、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沉渣以及废润滑油。生活垃圾采用设置垃圾桶（箱）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边角料和不合格砖坯回用至工艺；不合格砖可用于铺路；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沉渣收集后回用至工艺；废润滑油由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落实安全预评价和消防的要求，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制定风险应急预案，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七）污染物总量控制。本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为：SO₂: 7.11t/a、NO_x: 14.20t/a，通过交易方式获得。

三、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环保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四、项目建成，应按规定程序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申领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意见

2020 年 7 月 1 日，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在益阳市组织召开了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及 3 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并特邀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代表参会。

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的详细介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主要建设内容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原“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投资 4000 万元在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建设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建设一条二烘二烧的隧道窑生产线，采用页岩、粘土、粉煤灰、低硫煤为主要原料，通过对原

料进行破碎、筛分处理后充分搅拌，提高混合料的可塑性，混合料经搅拌后进行陈化处理、双级真空挤砖机挤出成型，全自动码卸坯、隧道窑干燥室干燥、大断面隧道焙烧窑烧成的“一次码烧”生产工艺方法。生产工艺所需设备，全部采用国内一流的成熟可靠，技术先进的主流设备。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9 月竣工投入生产。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5 月，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6 月 3 日，取得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对报告的批复（益环资审〔2019〕10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4000 万元，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包括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个厂区。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踏勘，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基本一致，不涉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中的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环评报告和批复文件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已基本落实到位，具体包括：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包括点火过程产生的废气、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粉尘。点火产生的废气、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通过废气收集进入脱硫除尘系统（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处理后经 65m 高的烟囱排放，排放的隧道窑烘干焙烧废气能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粉尘通过采用密闭式、洒水抑尘和收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的粉尘能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

(2) 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水污染物为生活污水、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和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脱硫除尘系统（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地面径流收集至雨水收集池，经沉淀后用作厂区內洒水降尘。

(3) 噪声防治措施

主要产噪设备采取了相应的隔声、减振等措施。

(4)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边角料和不合格砖坯、不合格砖、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沉渣以及废润滑油。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边角料、不合格砖坯以及沉渣作为生产原料回用于生产；不合格砖用于铺路；废润滑油属于危险

废物，暂存于厂区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外运处置。

四、验收监测及调查结果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监控点所监测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上下风向二个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所监测的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氟化物浓度均符合《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中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2) 废水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工艺流程、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分析及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并结合现场勘察，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脱硫除尘系统（湿式双碱法脱硫除尘）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的废水可得到有效处置，本次验收不进行监测采样。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企业厂区周边居民点噪声检测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企业生产可以做到不扰民。

（4）固体废物

现场调查表明：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边角料、不合格砖坯以及沉渣作为生产原料回用于生产；不合格砖用于铺路；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区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相关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外运处置；基本做到了“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厂容厂貌建设，规范厂区功能分区，环境管理制度及应急处置卡上墙，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企业生产安全和生态安全。

2、加强各环保设施（尤其是废气处理设施）的检修、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委托第三方有相关检测资质单位对外排污物开展定期监测，并做好一般固废处置台账，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解决措施。

4、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有关规定，规范建设厂区危废暂存间，并建立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

5、根据《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和《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1999〕24号）文件的要求，规范建设废气排污口，并在各废气排污口挂牌标识，做到排污口的环保标志明显。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

2020年7月1日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块烧结页岩砖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名
成员					
成员	李伟华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13807370166	李伟华
成员	唐红兵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18073180555	唐红兵
成员	刘军力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18692210584	刘军力
成员					
成员					
成员					

年 月 日

附件 4：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30900MA4PP0NBXL001V

单位名称：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法定代表人：罗友兴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行业类别：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0MA4PP0NBXL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6 月 17 日至 2028 年 06 月 16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10日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附件 5：排污权证

<p>(益)排污权证(2017)第070号</p> <p>登记单号：从2017年01月01日起，持证单位持有下列所列 排污权指标：</p>					
持证单位：	益阳市资阳区长茅仑砖厂				
地址：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组织机构代码：	92430902MA4M416J26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 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管理办法》及有关 法律法规，对排污权持有单位（人）申请登记本证所 列排污权进行审查核实，准予发证、登记。</p>					
<p>指标名称</p> <table border="1"><tr><td>二氧化硫</td><td>4.45 (吨)</td></tr><tr><td>氮氧化物</td><td>20.62 (吨)</td></tr></table>		二氧化硫	4.45 (吨)	氮氧化物	20.62 (吨)
二氧化硫	4.45 (吨)				
氮氧化物	20.62 (吨)				
<p>备注：2017年09月26日，持证单位通过市场交易 (合同号：(益430903) JY-2017-119号 (益 430903) JY-2017-120号) 申购4.45吨二氧化硫指 标、20.62吨氮氧化物指标。</p>					
<p>登记单位：益阳市主要污染物排污权储备中心 2017年09月29日</p>					
<p>发证单位：益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09月29日</p>					

附件 6：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5）第 02009 号

项目名称: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气执法监测

委托单位: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

检测类别: 执法检测

签发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5.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名称：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办事处金山社区201等15套

邮政编码：413000

电 话：0737-3106669

1、基础信息

表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委托单位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			
项目名称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废气执法监测			
项目地址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检测类别	执法检测			
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内容	频次
	有组织废气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颗粒物 1h 连续采样 1 个，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1h 内采样 3 次
采样日期	2025.02.09			
分析日期	2025.02.09~2025.02.14			
采样依据	有组织废气：《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是否有外包项目：无； 5.其它：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最低检测限，用“检出限+L”表示。			

2、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MS105DU 分析天平 SZJC/YQ-006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 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ZJC/YQ-112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崂应 3012H-D 型大流量 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SZJC/YQ-112	3mg/m ³

(本页以下无内容)

3、检测结果

表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5.02.09				参考限值	
分析日期			2025.02.09~2025.02.1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h 均值		
废气排放口	烟温	°C	25.5			25.5	/	
	标干废气流量	m³/h	218080			218080	/	
	含氧量	%	18.6	20.1	20.1	19.6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7.0			7.0	
		折算浓度	mg/m³	15.0			15.0	
		排放速率	kg/h	1.53			1.53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³	12	10	10	11	
		折算浓度	mg/m³	14	35	32	27	
		排放速率	kg/h	2.62	2.18	2.18	2.33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³	18	3L	3L	7	
		折算浓度	mg/m³	22	3	5	10	
		排放速率	kg/h	3.93	<0.654	<0.654	<1.75	

注：1、参考《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及其修改单表2 排放限值；
 2、排气筒高度 56 米；排气筒截面积：13.8544m²。
 3、结果低于检出限的按检出限的 1/2 计算平均值，基准含氧量为 18%。

检测报告结束

编 制：易旭东 审 核：周山

签 发：王海平
签发日期：2025年02月24日

现场采样图:





JNKE 精科检测
JNKE TESTING INSTITUTE

报告编号：JK2504075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

委托单位：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检测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MA** 章、授权签字人签发、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检测报告只对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4.本检测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6.对本检测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519 号聚合工业园 16 栋 604-605

邮编：410000

电话：0731-86953766

传真：0731-86953766

1 项目信息

项目信息见表 1。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项目地址	益阳市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5.4.21
检测日期	2025.4.21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 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4.分包情况: 无; 5.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2 技术规范和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技术规范和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2。

表 2 技术规范和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噪声	技术规范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JKCY-016	/

3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3。

表 3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N1 厂界东 (E: 112.185233; N: 28.628981)	厂界环境噪声	1 次/天, 昼间检测, 检测 1 天
	N2 厂界南 (E: 112.183820; N: 28.627912)		
	N3 厂界西 (E: 112.182988; N: 28.628561)		
	N4 厂界北 (E: 112.185119; N: 28.630073)		
备注	1.采样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2.采样点位图见附图 1; 3.采样照片见附图 2。		

4 检测结果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

表 4 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自行监测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E: 112.185233; N: 28.628981)	采样日期 2025.4.21	检测结果 Leq[dB (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E: 112.183820; N: 28.627912)	2025.4.21	46	59
N2 厂界西 (E: 112.182988; N: 28.628561)	2025.4.21	37	51
N3 厂界北 (E: 112.185119; N: 28.630073)	2025.4.21	60	60
标准限值			

注：标准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检测专用章

编 制: 吴初 审 核: 龙舟



附图 1 采样点位图



附图 2 采样照片



附件 7：主要原辅材料检验报告（低硫煤、粉煤灰、炉渣）

CLMZ
成利技术

CLMZ2013 100114

煤质化验分析报告

样品名称：原煤

送样单位：

收货单位：

日期 2025年5月5日

项目	符号	单位	结果	分析依据
全水分	Mt	%	17.1	GB/T 211-2017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7.63	GB/T 212-2008
收到基灰分	Aar	%	11.05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灰分	Aad	%	12.10	GB/T 212-2008
干基灰分	Ad	%	12.43	GB/T 212-2008
收到基挥发分	Var	%	29.27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Vad	%	32.06	GB/T 212-2008
干基挥发分	Vd	%	32.93	GB/T 212-2008
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Vdaf	%	37.60	GB/T 212-2008
焦渣特征	CRC	(1-8)	2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固定碳	Fcad	%	53.21	GB/T 212-2008
收到基全硫	St,ar	%	0.88	GB/T 214-2007
空气干燥基全硫	St.ad	%	0.48	GB/T 214-2007
干基全硫	St.d	%	0.25	GB/T 214-2007
空气干燥基高位发热量	Qgr,ad Kcal/kg		6610	GB/T 213-2008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ar Kcal/kg		5762	GB/T 213-2008
灰熔点	AFT	℃	DT ST HT	GB/T 219-2008
哈氏可磨指数	HGI	/		GB/T 3565-2014

备注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民镇301省道北

服务咨询



■ 声明：

该报告仅供参考，不作为具有证明作用数据和结果，仅限涉煤行业 配煤 洗选等研究内部参考，不承担任何
诉讼风险和法律责任，不涉及相关行业认证认可范围。

CLMZ
永利技术

粉煤灰化验分析报告

样品名称：粉煤灰

送样单位：

收货单位：

日期 2025年5月5日

项目	符号	单位	结果	分析依据
全水分	Mt	%	24	GB/T 211-2017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12.64	GB/T 212-2008
收到基灰分	Aar	%	50.1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灰分	Aad	%	52.3	GB/T 212-2008
干基灰分	Ad	%	52.7	GB/T 212-2008
收到基挥发分	Var	%	10.7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Vad	%	8.2	GB/T 212-2008
干基挥发分	Vd	%	8.3	GB/T 212-2008
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Vdaf	%	11.5	GB/T 212-2008
焦渣特征	CRC	(1-8)	2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固定碳	Fead	%	19.8	GB/T 212-2008
收到基全硫	St,ar	%	0.15	GB/T 214-2007
空气干燥基全硫	St,ad	%	0.08	GB/T 214-2007
干基全硫	St,d	%	0.02	GB/T 214-2007
空气干燥基高位发热量	Qgr,ad	Kcal/kg	855	GB/T 213-2008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ar	Kcal/kg	653	GB/T 213-2008
灰熔点	AFT	℃	DT ST HT FT	GB/T 219-2008
哈氏可磨指数	HGI	/		GB/T2565-2014

备注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民镇301省道北

服务咨询

电话：0912-3333333

申明：

该报告仅供参考，不作为具有证明作用数据和结果，仅限涉煤行业 配煤 洗选等研究内部参考，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不涉及相关行业认证认可范围。



CLMZ
立利技术

炉渣化验分析报告

样品名称：炉渣

送样单位：

收货单位：

日期 2025年5月5日

项目	符号	单位	结果	分析依据
全水分	Mt	%	17	GB/T 211-2017
空气干燥基水分	Mad	%	11.3	GB/T 212-2008
收到基灰分	Aar	%	54.4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灰分	Aad	%	56.2	GB/T 212-2008
干基灰分	Ad	%	57.3	GB/T 212-2008
收到基挥发分	Var	%	11.5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挥发分	Vad	%	9.2	GB/T 212-2008
干基挥发分	Vd	%	9.5	GB/T 212-2008
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Vdaf	%	13.7	GB/T 212-2008
焦渣特征	CRC	(1-8)	2	GB/T 212-2008
空气干燥基固定碳	Fead	%	21.3	GB/T 212-2008
收到基全硫	St,ar	%	0.10	GB/T 214-2007
空气干燥基全硫	St,ad	%	0.08	GB/T 214-2007
干基全硫	St,d	%	0.05	GB/T 214-2007
空气干燥基高位发热量	Qgr,ad Kcal/kg		1132	GB/T 213-2008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Qnet,ar Kcal/kg		814	GB/T 213-2008
灰熔点	APT	℃	DT ST HT FT	GB/T 219-2008
哈氏可磨指数	HGI	/		GB/T 2565-2014

备注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民镇301省道北

服务咨询

实验室

* 声明：

该报告仅供参考，不作为具有证明作用数据和结果，仅限涉煤行业 配煤 洗选等研究内部参考，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不涉及相关行业认证认可范围。

附件 8：原辅材料来源协议

炉渣、煤灰贸易合同

甲方（需方）：益阳市鹏翔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岳家桥镇岳家桥村
联系电话：18073706141
乙方（供方）：大唐华银株洲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株洲市建设北路
联系电话：13973243352

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法律，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供应炉渣、煤灰事宜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与价款

货物名称	供应量（吨）	结算方式	单位：吨	备注
炉渣	20000	月结	25	含税
煤灰	6000	月结	18	含税

说明：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甲方指定产品时，须提前 15 天时间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的同意（书面或微信），且乙方需保证供应的货品能够满足甲方的需求。2、合同约定期内，原则上价格不做变动。因市场变化需要对价格进行调整时，以当月签订的价格确认函为准（若次月往后单价无变动则可不另行出具价格确认函继续延用双方签订的价格确认函中的单价）。3. 最终供应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炉渣、煤灰质量依甲方每次检测报告为准。

三、货物交付

- 3.1、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付方式为：送货上门。甲方应提前 48 小时以电话、微信方式将供货要求（包括交货时间、地点、型号、包装及数量等）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安排送货。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履行，未按要求履行的承担违约责任。
- 3.2、乙方按甲方通知的要求采用汽车运输方式将本合同项下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 3.3、计量方式：以甲方地磅称货量为确认量。

四、结算方式

- 4.1 对账：当月所供货物，甲乙双方于月底前核对和确认所供数量，并在对账单上签字盖章给乙方作为付款结算依据。
- 4.2 付款：



每月 15 日之前付清上月款项。

五、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照合同要求付款，如 15 日之前未付清上月款项，乙方有权停止供货或终止合同，且剩余款项需在终止合同 3 个月内付清。

六、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从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到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七、不可抗力

对于因乙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罢工或骚乱、物质短缺或定量配给、暴动、战争行为、政府行为、通讯或其他设施故障或严重伤亡事故等，致使乙方延迟或未能履约的，乙方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供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则乙方可以免责。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或调解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日后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合同壹式贰份，自甲乙双方盖章及代表签字后生效，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炉渣、煤灰贸易合同

甲方（需方）：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联系电话：13873793101

乙方（供方）：益阳市鹏翔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岳家桥镇岳家桥村

联系电话：18073706141

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法律，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供应炉渣、煤灰事宜达成以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与价款

货物名称	供应量（吨）	结算方式	单位：元/卡	备注
炉渣	8000	月结	0.08	不含税
煤灰	4000	月结	0.08	不含税

说明：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非乙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甲方指定产品时，须提前15天时间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的同意（书面或微信），且乙方需保证供应的货品能够满足甲方的需求。2、合同约定期内，原则上价格不做变动。因市场变化需要对价格进行调整时，以当月签订的价格确认函为准（若次月往后单价无变动则可不另行出具价格确认函继续延用双方签订的价格确认函中的单价）。3、最终供应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炉渣、煤灰质量依甲方每次检测报告为准，炉渣质量要求在800至1000卡之内，不得低于800卡。煤灰质量卡位在2450至2600之间，若按标准每少100卡，价格则少8元/吨。以此类推。煤灰水分含量不得高于38%，超过此标准，按照实际超出标准扣除。

三、货物交付

3.1、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付方式为：送货上门。甲方应提前48小时以电话、微信方式将供货要求（包括交货时间、地点、型号、包装及数量等）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安排送货。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履行，未按要求履行的承担违约责任。

3.2、乙方按甲方通知的要求采用汽车运输方式将本合同项下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3.3、计量方式：以甲方地磅称货量为确认量。

四、结算方式

4.1 对数：当月所供货物，甲乙双方于月底前核对和确认所供数量，并在对账单上签字盖章。



章给乙方作为付款结算依据。

4.2 付款：

货到场地付现金 25%，余下兑换成砖。由雷铁、胡胜雄等四人开户拖砖，原则上不能发资阳、沅江这些片区的客户，否则，按照开票金额的 2 倍处罚。若乙方砖不能拉完，则甲方货款按照三节付款。其中，端午、中秋支付 20% 款项。年底，支付余款的 70%。

五、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照合同要求付款，逾期付款最迟不能超过 1 个月，如延时超过 1 个月付款的，乙方有权停止供货或终止合同，且剩余款项需在终止合同 2 个月内付清。

六、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从 2025 年 01 月 18 日起到 2026 年 1 月 17 日。

七、不可抗力

对于因乙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罢工或骚乱、物质短缺或定量配给、暴动、战争行为、政府行为、通讯或其他设施故障或严重伤亡事故等，致使乙方延迟或未能履约的，乙方在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甲方提供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则乙方可以免责。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或调解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日后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合同壹式贰份，自甲乙双方盖章及代表签字后生效，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法定代表人：罗友兴

联系电话：13873793101

乙方（供应方）：

地址：益阳市赫山区黄泥湖申家湖村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13487694888

鉴于甲方需采购乙方沙场洗沙后的泥浆，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采购标的

1.1 产品名称：沙场洗沙后的泥浆（以下简称“泥浆”）。

1.2 规格及质量要求：含水率 18%、含沙量 2%、杂质含量等具体要求）。

1.3 数量：20000（吨/立方米）。

1.4 单价：5元/吨（或元/立方米）。

第二条 交货方式及时间

2.1 交货地点：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材料库

2.2 交货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具体日期或分批交货计划）。

2.3 运输方式：甲方自提

第三条 验收标准及方法

3.1 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规格及质量要求执行。

3.2 验收方法：甲方在收到货物后当日内进行验收，如发现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

3.3 异议处理：如甲方对货物质量有异议，应在验收期内书面提出，乙方应在收到异议后七日内予以解决。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 付款方式：月结

第五条 违约责任

5.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每延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违约金。

5.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每延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作为违约金。

5.3 如乙方提供的泥浆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或换货，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第六条 不可抗力

6.1 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延期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_（如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其他条款

8.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泥浆处理合作协议

甲方（需方）：益阳市富沅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新桥河镇长茅仑村

法定代表人：罗友兴

联系电话：13873793101

乙方（供方）：湖南临亚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灰山港工业集中区西部片

法定代表人：赵年郎

联系电话：13617374714

兹有乙方洗沙后产生的泥浆块，甲方可作为厂里生产原料，双方本着保护环境，节省国土资源，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乙方沙场洗沙后的泥浆，经技术处理压成块状，在由甲方安排运输车辆至乙方场内提货，乙方负责装载货物上车。甲方所安排车辆必须保证车辆，驾驶员手续，保险集全，所有安全事故由甲方自行负责。

2，费用说明：乙方负责场内装载，甲方负责提货运输及货物处理，双方各司其责，互不产生任何费用。

3，交货地点：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灰山港镇湖南临亚矿区。

4，交货时间：2025年8月25日-2026年8月24日（具体日期或分批交货计划）。

5，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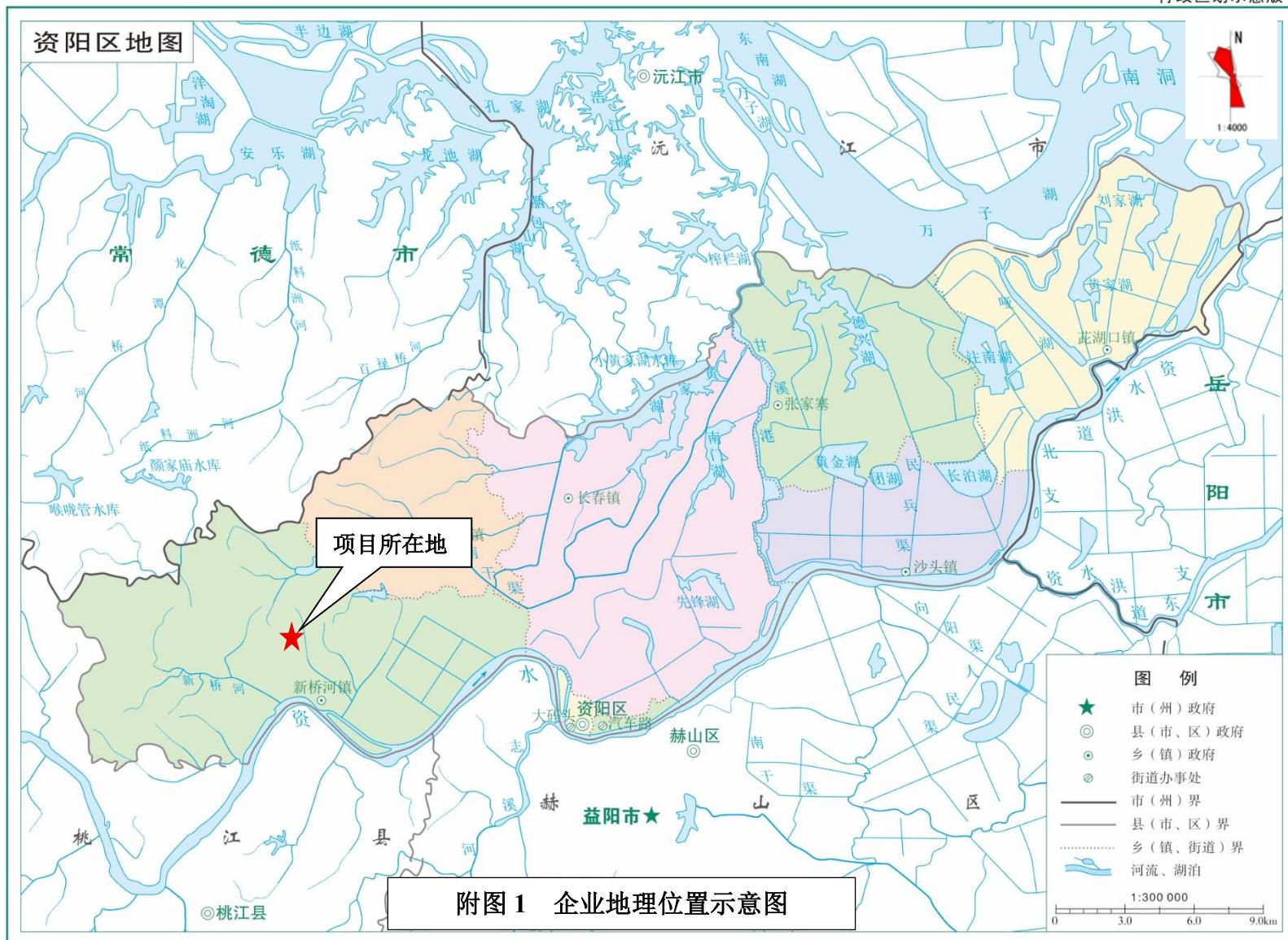
日期：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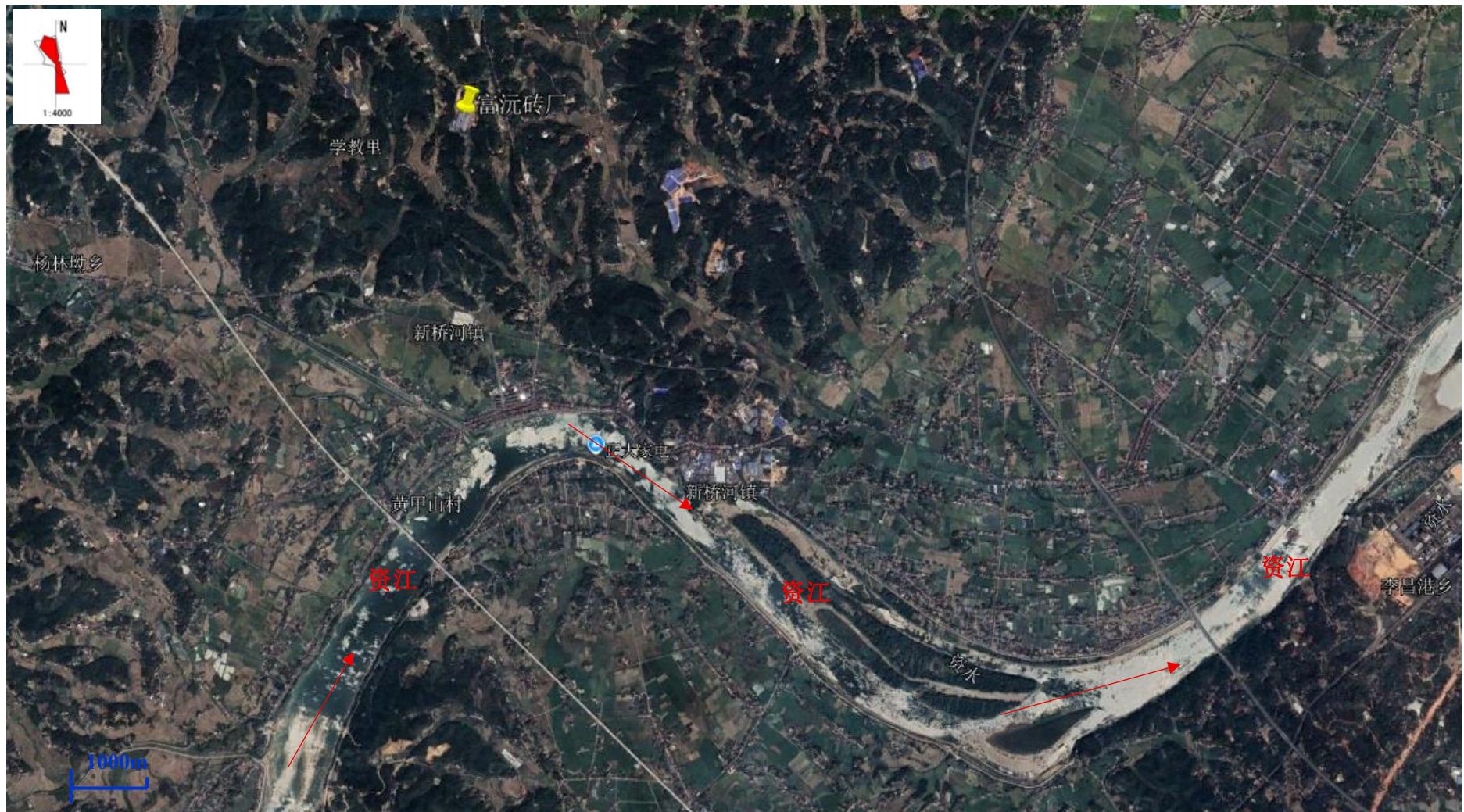
日期：_

行政区划示意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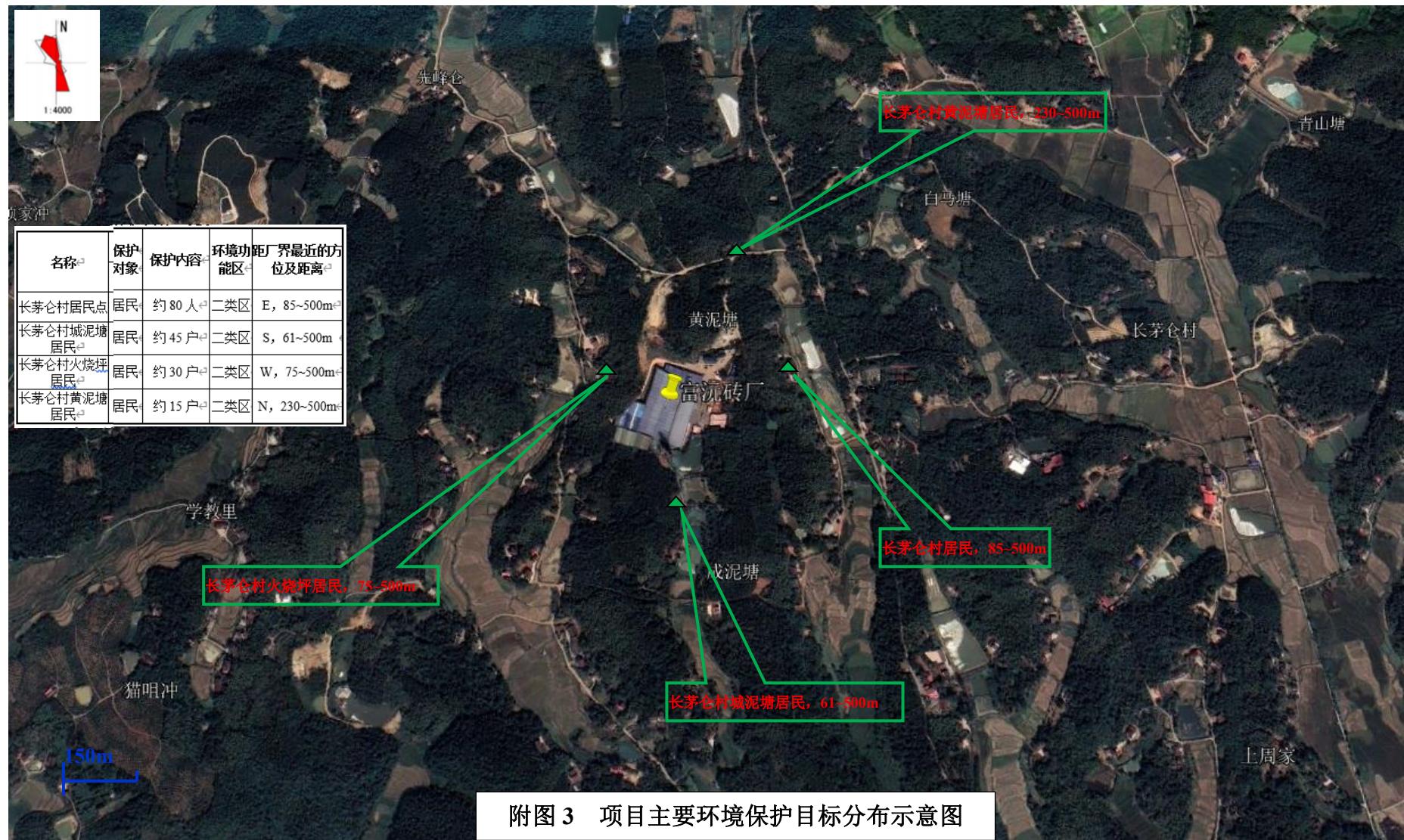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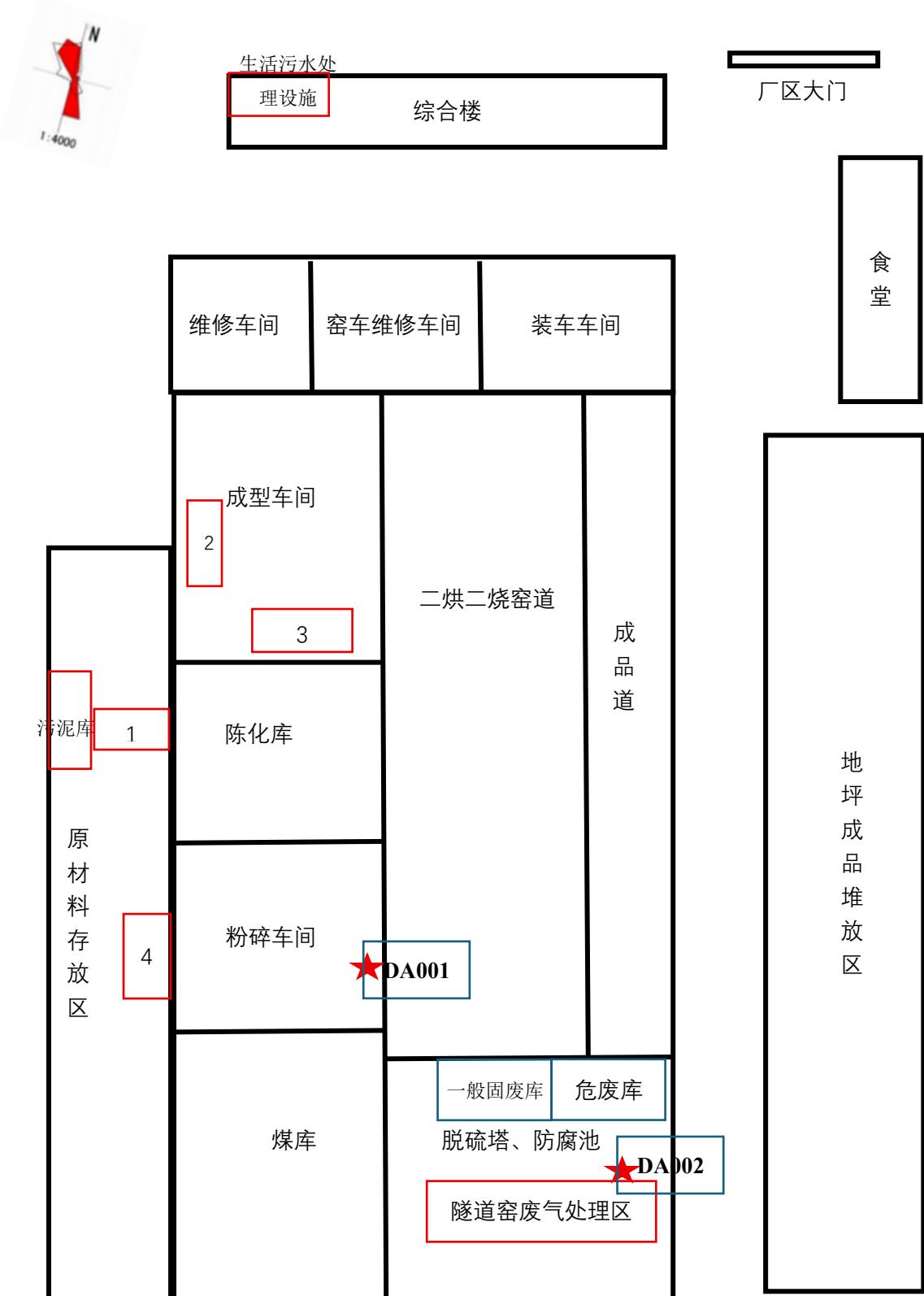
审图号 湘S(2023)330号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监制 湖南省第三测绘院 编制 二〇二三年七月



附图 2 区域地表水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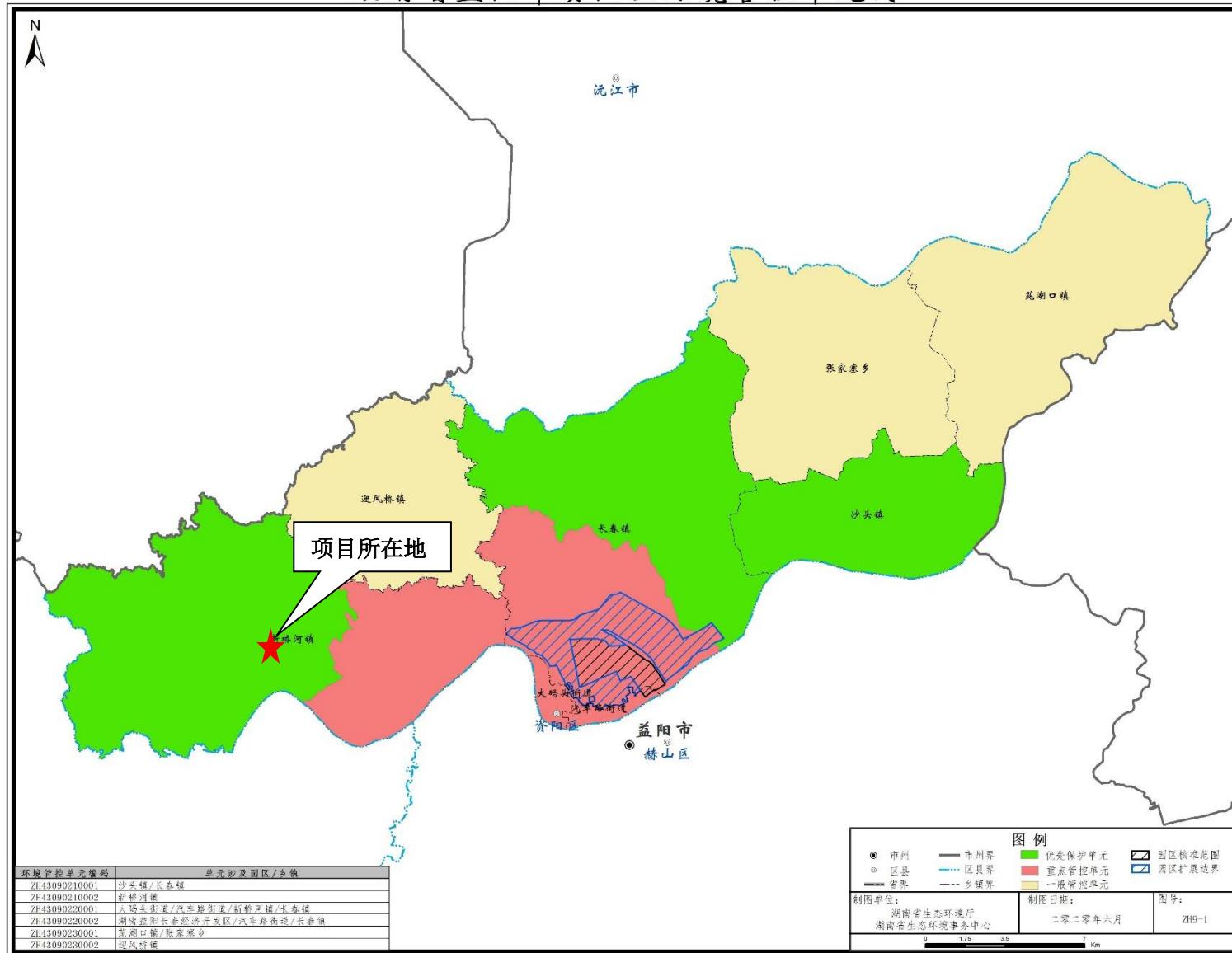




备注：新增设备 1、泥浆运输带 2、对辊 1 3、对辊 2 4、对辊 3

附图 4 项目技改扩建后全厂平面布置图

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5 本项目与资阳区环境管控单位位置图